

伍憲子先生著

經學通論

李大明敬題





伍憲子著

論通學經

上海東方文化出版社印行

— 1936 —

中華民國念五年九月出版

經學通論 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六角

外埠酌加運費

著作者 伍 憲 子

版權印所必究

印行者 上海東方文化出版社

特約經售處 上海新新有限公司圖書部

分銷處 各大書店
上 海 及 各 埠

上海大通路東斯文里三五九號



王憲士

王憲士先生遺像

經學通論

序

經學沉晦，垂二千年，學者聚訟於章句訓故之間，六經大義，未由表見。晚清今文學復興，大義漸顯。然以歐學羼入，學者趨新蔑故，無復研求。近人復有倡古書有毒及廢棄線裝書之說，欲將數千年固有文化摧滅而廓清之。惡風摩盪，大教淪胥。後生小子，習非成是。西迷所極，於是蘇格拉底學說，可以奉為典要，孔子言便不知尊崇；伯圖可以賞識，孟子書便不許涉獵。夫蘇格拉底與孔子之正名一也；伯圖與孟子之雄辯一也。嗚呼！孔孟何不幸生而為中國人，蘇伯何幸生而為歐人乎！夫謂古書有毒，以其古也。外國古書極多，然則外國古書亦有毒乎？中國古書則主張燔滅之外，國古書則提倡誦習之，斯為吾大惑不解者也！

中國之書，莫古於六經。其微言大義之湛深微妙，亦莫如六經。今舍六經不誦習，不明其家法，不求其義理，信口雌黃，詆為有毒，毋乃妄乎！

六經大義，博大精深，詩與禮樂，則注重修養身心；書與春秋，則注重政治措施；

易則將身心修養，政治措施，鎔成一片。六經大義，息息相通。

善哉吾師憲子先生發詩禮樂大義之言曰：「溫柔敦厚，恭儉莊敬，廣博易良，合觀之，便成一高尚優美之人格。若從反面觀之，不溫柔則浮躁；不敦厚則輕薄；不恭儉則兀傲門狠，貪佔便宜；不莊敬則苟且偷安，無責任心；不廣博則狹隘而計較小利；不易良則陰險苛刻而毒害，如是則不成人格。凡不成人格之人，皆因失詩禮樂之教。」詩禮樂之教，固注重修養身心，但不祇注重個人，同時推之於有衆。使天下人人皆修養，以致其和平，故曰：「凱弟君子。」凱弟者，和平之至也。「夙夜其命宥密」，言夙夜謀為政教以安民，使之寬和寧靜也。有威可畏，有儀可象，民自倣之，國自化之，匍匐之採，則仁心上下相通，普偏於全國，渾然一體矣。仁之至，詩禮樂之至，和平之至，治道之至。

其言書與春秋則曰：「書與春秋，政治之書也。治人最患蔽塞聰明，治道最患急功近利。書以疏通知遠為教，此政治學原理之最精者。春秋屬辭比事，其含義極豐。從橫體觀之，則計較精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有條不紊。從豎體觀之，則帶歷史性，由據亂而升平，由升平而太平，不蹕等明是者，可稱大政治家矣。」

其言易則曰：「夫修養身心，至於通易，則已見佛家之莊嚴淨土矣。但是佛非自了，儒當渡人，如是，則有時開殺界以行慈悲。苟絜靜精微，至則必失之賊。」又曰：「人生過惡之大者，在游移不定。動於利害而不明是非，今日以甲為利，則變宗旨而趨之，明日以乙為利，復變宗旨而趨之，變則變矣，而不能斷此易義之所不取也。易義雖尚變，而先尚辭辭者，斷定之謂不許游移，不許浮滑，不許趨避，不許取巧，否則不能謂之變。觀於日月時時刻刻變動，而有一定之軌道，若出乎軌道而變，則乾坤或幾乎息矣。今人之過惡叢脞，為害國家人羣者，其原即由於亂變，有失尚辭之義。故其言之不通行，為禍大業無成，祇有鼓動天下之民為非而已，此與易義至相反者也。」

以上伍先生論六經之精義如此。夫人生世間，有我一方面，同時有人一方面，我無人格，何以自處？我無方法，何以處人？是則身心修養與政治措施為人人所必習。誠如是，則六經關係於人羣，不已多耶！淺識末流，不通經義，妄詆經學，徒見其不知量耳！

憲師承南海竹居兩先生之餘緒，於經學大義，研討有素。近年游歷歐美，博洽

見聞於經學則主張以科學方法整理之，於歐學則主張擷長補短，適應時用，絕不泥古，亦不趨新。鑒於人事亂變，國步艱難，認撥亂反正有提倡經義之必要，蓋有獨見也。

明隨侍先生遍游各國，亦既有年，其在海外言論，著作等身。是書之作，成於庚午。蓋應三藩市國學函授學院之請也。壬申明因事歸國，頻年奔走，必攜置行篋中，暇輒展誦，不忍釋手。今歲小留滬上，特校刊之，以嚮世之同好者。

丙子七月門人李大明謹識

經學通論目錄

一 經之訓詁與範圍	一
二 經學之意義	一〇
三 今古文之爭	一
四 劉歆作偽之考證	一九
五 劉歆偽經之害	三四
六 東漢後今古學之糅雜	三七
七 兩漢經學	四四
八 三國南北朝經學之衰落	五四
九 隋唐經學	五九
十 宋元明經學	六〇
十一 清代經學	六一
十二 詩經大義	六四

十三	書經大義	八〇
十四	禮經大義	八八
十五	易經大義	九七
十六	春秋大義	一一一

經學通論

伍憲子著

一 經之訓詁與範圍

自歐學東漸，國人厭故喜新，多視經學為不適今日之用。風氣已成，不可救藥。今日而講經學，豈非冠章甫衣縫腋而遊於裸國乎？然病者元氣太虛，終不可以棄參者之用，起死回生，終有求之之一日。處方如何，是在名醫耳。

研究經學，當先定「經」字之解釋，而後經之意義明。近人輕視經學，欲破尊經之說。章炳麟謂：「經乃經緯之經。經卽線，所謂經書，不過線裝書耳。漢人訓經為常道，已非本意。後人妄說為經天緯地，尤擬於不倫。」章氏此等解釋，真墮清儒破碎支離之習。經之名，起自周秦，此時安有線裝書？古人所謂方策，方用木板冊用竹簡，以韋編之。史記所以言孔子讀易，韋編三絕也。線裝書起自五代，章氏乃以線裝書解釋經字，豈非通人之蔽乎！

今欲明經之訓，仍須於經傳求之。尚書酒誥云：「經德秉哲。」僞孔傳釋以常

德持智。易頤卦爻辭云：「拂經于丘。」王弼注：「經，義也。丘所履之常也。」左傳云：「禮，天之經也。」孝經云：「孝，天之經也。」此皆作道之常解。故漢儒云：「經常也。」道義法制之不可易者，謂之經。以此而訓釋六經之經，可謂的當矣。中庸云：「凡爲天下國家有九經，曰修身也，親親也，尊賢也，敬大臣也，體羣臣也，子庶民也，求百姓也，柔遠人也，懷諸侯也。」此九經之經，亦作常道解。與六經之經同訓也。夫經之文從系，說文訓爲織。然織以直絲爲主，而後以橫絲加之，故直絲爲經，其常也；橫絲爲緯，其變也。是經之原訓，仍不離於常。經始經常之義，實由此生焉。用之於天空與地球，則南北經線，東西緯線之說生焉。推之於人身脈道，則十二經之說生焉。推之於道路，則周官「國中九經九緯」之說生焉。既有南北東西，則當有分畫。此周官「體國經野」之說也。既有分畫，復有量度，此詩大雅「經之營之」之說也。由是推治絲之經綸以經綸天下，故易曰「雲雷屯君子以經綸」（治絲者引其緒而分之爲經，比其類而合之爲緯），由是推經綸之方法，而名之曰治理。故左傳曰：「夫禮所以經國家。」又曰：「子姑整軍而經武。」此皆經之推廣義也。豈區區織小線裝書云耳哉！

孔子定六經，本無自名爲經之說，見之論語曰：「詩書禮易。」見之孟子曰：「春秋。」皆無經之名。經者，七十子後學所加耳。小戴記有經解一篇，引孔子之言，解詩書禮樂易春秋，此七十子後學名詩書禮樂易春秋爲經之始也。七十子後學，又集孔子與曾子之言，名爲孝經。此經名之始也。故荀子曰：「夫學始於誦經，終於習禮。」莊子曰：「孔子言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六經之名，始於七十子後學明矣。」經之名既非孔子自定，後儒尊孔子之意，而以經名之，以漸而尊及翼經之傳。至唐遂有九經之名。（詩書易儀禮周官小戴記，春秋公羊傳，春秋穀梁傳，春秋左傳，一立之學官。其刻石經，則并及孝經，論語，爾雅。宋時又加孟子，十三經之名於是立。）
一、加大戴禮則名十四經。

但執漢儒之說繩之，則十三經之名實濫。小戴記經解，祇言六經。莊子天運篇，祇言六經。史記淮南子，亦祇言六經。楊雄法言，祇言五經。史記儒林傳，敍述經師家法，亦祇言五經。復五經之舊名，則公羊穀梁解春秋，既以傳名，不能稱經也。左氏不傳春秋，不能稱經也。爾雅爲小學訓詁之書，更不能稱經也。周官小戴記，孟子不能稱經也。論語，孝經，亦不能稱經也。今宜糾正十三經名稱之謬誤，復六經之古說。或

者謂經之名，本極普通。老子道德經稱經，莊子南華經稱經，墨翟之書稱墨經，佛書稱佛經，耶教之書稱聖經，列子稱冲虛經，漢志有山海經，隋志有水經，地理之書也。甘石星經，內經，難經，天文方技之書也。乃至師曠禽經，伯樂相馬經，陸羽茶經，張氏棋經，酒有甘露經，貨有相貿經。若是者，豈能謂之吳楚僭王乎？彼既皆可稱經，何獨於三傳，二禮，孝經論，孟爾雅不能稱經乎？不知經之名，雖極普通，而六經出自孔子，自有其特殊之價值。其他諸經，不參入孔子六經範圍，則各自別行，不相混也。今所當正者，爲十三經之名稱，將孔子六經參錯其中，嫌於相混，故當分耳，非謂經之名稱爲孔子專有，其他作者不能用也。

明乎此，則經者常道，道義法制之不可易，指孔子六經言之。然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理者天下之公共物，東海有聖人，西海亦有聖人，此心同，此理同。孔子六經之外，又安能謂無說常道者？但適用不如孔子耳！吾人生在中國，不能不尊孔子，尊孔子不能不尊六經。（六經爲孔子所作，已詳拙著國學概論，不贅。）

二 經學之意義

經學有小有大。埋頭於章句訓詁，攷據名物，經學之小者也。通經致用，修己安人，經學之大者也。吾人今日研究經學，豈欲白首窮經，做經生乎？欲求其術之用，則於諸經大義，當先明之。

小戴記經解云：「入其國，其教可知也。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疏通知遠，書教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絜靜精微，易教也；恭儉莊敬，禮教也；屬辭比事，春秋教也。」故詩之失愚，書之失誣，樂之失賊，禮之失煩，春秋之失亂。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疏通知遠而不誣，則深於書者也；廣博易良而不賊，則深於樂者也；絜靜精微而不煩，則深於易者也；恭儉莊敬而不煩，則深於禮者也；屬辭比事而不亂，則深於春秋者也。」此段爲孔子之言，歷來注家，祇是順文解釋，未能融會貫通，發揮痛透。今特詳說之，以明經術之大用。

今先分詩、禮、樂爲一組，注重身心修養方面。書、春秋，爲一組，注重政治措施方面。易，爲一組，將身心修養、政治措施，鎔成一片，六經大義，息息相通。

溫柔敦厚，恭儉莊敬，廣博易良，合觀之，便成一高尚優美之人格。若從反面觀之，不溫柔則浮躁；不敦厚則輕薄；不恭儉則兀傲鬪狠，貪佔便宜；不莊敬則苟且偷安，無責任心；不廣博則狹隘而計較小利；不易良則陰險苛刻而毒害；如是，則不能人格。凡不成人格之人，皆因失詩禮樂之教。中國數千年來，藉賴詩禮樂之教，養成國風，鑄為國性。中國人在世界上另有一種特質，謂之和平。合溫柔敦厚，恭儉莊敬，廣博易良，就是和平特質。故莊子云：「詩以道志，禮以道行，樂以道和。」太史公亦云：「詩以達意，禮以節人，樂以發和。」志與行，總不失和平之旨。可見詩禮樂是一氣貫通。證之樂章存乎詩，樂節存乎禮，益知詩禮樂之為一氣。又證之孔子閒居，（《小戴記篇名》告子夏之言曰：「志之所至，詩亦至焉；禮之所至，樂亦至焉。」）皆是合詩禮樂以為修養身心之明證。我國人有時不必親受詩禮樂之薰陶，而亦能表現其和平之國性者，則因為數千年來無形無影，已多感受。或在過去世中，或得先代遺傳，或是有生以後環境習慣，故不必讀書而和平之國性亦不失。普通語，「詩禮傳家」，此傳字，不限於一代兩代，推之數千年遠祖，亦是傳也。但傳之久，則氣漸薄。若不接續薰陶之培植之勢，必天性日漓，國性日失，而浮躁

輕薄，兀傲，門很，苟且偷安，狹隘，陰險，等等惡性漸發作，而人格墮落矣。枯瘠之田，欲再使之膏腴，不能不乞靈於肥料。此詩禮樂之教所以可貴。經術之大用，盡在此也。詩禮樂之教，固注重修養身心。但不祇注重個人，同時推之於有衆。試再讀孔子閒居之言。「子夏曰：詩云，凱弟君子，民之父母。敢問何如斯可謂之父母矣？」孔子曰：「達於禮樂之原，以致五至而行三無，以橫於天下。」子夏曰：「敢問何謂三無？」孔子曰：「無聲之樂，無體之禮，無服之喪。」子夏曰：「敢問何詩近之？」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無聲之樂也。威儀逮逮，不可選也。無體之禮也。凡民有喪，匍匐救之，無服之喪也。」觀此，則由一人之修養，擴充之，使天下人人皆修養，以致其和平，故曰：「凱弟君子。」凱弟者，和平之至也。夙夜其命宥密，言夙夜謀為政教以安民，使之寬和甯靜也。有威可畏，有儀可象，民自倣之，國自化之。匍匐之救，則仁心上下相通，普偏於全國，渾然一體矣。仁之至，詩禮樂之至，和平之至，治道之至。此種教化，歐美人何嘗能夢見？莊子云：「書以道事，春秋道名分。」太史公云：「書書先王之政事，長於政。春秋辨是非，長於治人。」故書與春秋，政治之書也。治人最患蔽塞聰明，治道最患急功近利。書以疏通知遠為教，此政治學原理之最精者。春秋屬辭比事，其含義極豐。

從橫體觀之，則計較精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有條不紊。從豎體觀之，則帶歷史性，由據亂而升平，由升平而太平，不蹣等明。是者可稱大政治家矣。政治之無成績，在誣與亂。故又曰：「疏通知遠而不誣，則深於書者也。屬辭比事而不亂，則深於春秋者也。」夫不審察民情，而自以爲是，誣也不適合國勢，而謬妄行之，亂也。試觀近來之所謂政治，可恍然也。不通經術，其爲禍也如此。

澈內澈外，通人通天，其道莫深於易。其難領悟，亦莫難於易。絜靜精微之旨，如何能失之賊乎？淮南子云：「易之失鬼。」楊子法言云：「說天莫辨乎易。」此見天一方面，未見人一方面也。經解言：「易之失賊。」此通天人言之也。夫修養身心之道，至於通易，則已見佛家之莊嚴淨土矣。但是佛非自了，儒當渡人。如是則有時開殺界以行慈悲。苟絜靜精微未至，則必失之賊。易繫辭曰：「變動以利言，吉凶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偽相感而利害生。」此言愛惡情偽，世間所不能免。吉凶悔吝，辦事所不能免。而變動不祇有情爲然，冥冥中實受自然界所驅使。通易者於此惟明。「貞吉」、「蔑貞凶」之理，則無所往而不絜靜精微矣。易曰：「幾者動之微，吉凶之先見也。」動之微，即精微之微也。又曰：「知幾者

其神乎。」知幾其神，非絜靜不可也。歷來國家治亂興亡，來其幾，皆若火之始燃，泉之始達，塞之不流，不塞則成江河；熄之則滅，不熄則燎於原。非澈內外，通天人，曷能遠語於斯？易道高矣，美矣！

以上所講，謂之六經大義，亦謂之經術。研究而通之，以致於用，則謂之經學。不能研究而通之，以致於用，徒斷斷於章句訓詁名物而已，則謂之經生。經生祇可束之高閣，俟太平時點綴耳。不足以應事變，不足以扶世衰。故吾人今日講經學，不是做經生，經學之意義如此。

三 今古文之爭

今古文之爭，爲經學中一件大案。其始爲文字之爭，其後成學派之爭。今當先講明何謂今文？何謂古文？然後再及今文經與古文經。

今文者，漢初通行之文字，卽秦人通行之文字也。史記言：「秦撥去古文，焚滅詩書。」（太史公自序）楊雄言：「秦刻滅古文。」此所謂古文，皆指六國文字。蓋自秦始皇二十六年，下書同文之令。三十四年，焚詩書，以古非今者族，重申書同文之令。於是秦之文字，通行於天下，而六國文字漸滅。

六國文字，何以謂之古文？因其爲六藝之文字也。六藝之書，行於齊魯，爰及趙魏，通於六國。秦以地偏西方，隔絕而流布難，故秦人另有一種文字，與六藝之文不同。秦始皇所罷之文，與所焚之書，皆此種六藝文字，亦卽六國通行文字。漢初，諸儒因其爲書寫六藝之文字，又與秦漢通行之文字異，故以古文名之。今古文之名詞，遂由此生。

然則六國之文字何所本？秦之文字又何所本？六國文字，與秦文字，不同之點

又何在當研究之。

自蒼頡造字以來，歷五帝三王，代遠年湮，其詳已不可考。清末殷墟骨甲出現，王國維羅振玉輩，始漸研究出骨甲文。此骨甲文者，即殷古文也。餘外則見於鐘鼎，周則有石鼓。殷周古文，其相去不遠。後人又謂之蝌蚪文。此遠在籀文之前者也。籀文爲何？舊說謂作於周宣王時，太史名籀者，故亦謂之史籀文。是則西周末之文字也。然史籀十五篇，在戰國以前，未見稱述，是否爲周宣王時文字，尚有疑問。此書至秦時始漸顯。李斯作倉頡，趙高作爰歷，胡母敬作博學，皆以史籀爲底本，而稍變異之。李趙胡母等之作，即所謂秦篆也。又名爲小篆。而史籀文則別爲大篆。故秦人文字，由史籀出。史籀之文，縱非出自周宣王時，則必出於春秋戰國間。但此書僻在西秦，不行於東土，或許爲春秋戰國間秦人所作。故李趙胡母等作字書，取而用之。史籀文比之殷周古文，較爲繁複。王國維謂其上承石鼓文，下啓秦刻石，規旋矩折之意，多象形象事之意，少殆出於宗周文勝之後。

六國文字，亦由殷周古文遞嬗而來，即東周列國之通用文字。孔子編定六經，用之。自春秋及於戰國，東土通行，與秦文想亦相差不遠。但始皇一天下，秦文當王。

者貴，故尊秦文而罷六國通用文，以炫飾其書同文之治。自是六國通行文字，其存於古籍者，已被焚燒。而民間日用文字，亦非秦文不行。復經數十年，至漢諸古經復出諸儒，故以古文名之。許慎說文序，謂爲卽殷周古文；衛恒四體書勢，謂爲蝌蚪書，皆錯誤也。（此說本之王國維，其說甚的當。蓋拓墨之法，始於南北朝之拓石經，漸推之以拓秦刻石。至拓彝器文字，趙宋以前未之聞，故郡國所出彝器，許君未能一目驗。許君雖生在漢代，然講殷周古文之學，反不如王君之有研究也。）

凡史記、漢書說文所謂古文，皆六國時通用文，非殷周古文，故其文並非難識。

今古文之說既明，再講今文經與古文經。

史記儒林傳，爲太史公序述六經之源流。吾人研究經學，於儒林傳全文當注意熟讀。其文章極佳。今引原文如下：「余讀功令，至於廣厲學官之路，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嗟乎！周室衰而關雎作，幽厲微而禮樂壞，諸侯恣行政，由疆國，故孔子閔王路廢而邪道興。於是論次詩書，修起禮樂，適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世以混濁莫能用，是以仲尼干七十餘君無所遇，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矣！西狩獲麟，曰：吾道窮矣！故因史記作春秋，以當王法。其辭微而旨

博，後世學者多繆焉。自孔子卒後，七十子之徒，散游諸侯，大者爲師傅卿相，小者友教士大夫，或隱而不見，故子路居衛。（按子路死於衛難時，孔子尚存，此句太史公錯。）子張居陳，澹臺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貢終於齊，如田子方、段干木、吳起、禽滑釐之屬，皆受業於子夏之倫，爲王者師。是時獨魏文侯好學，後陵遲以至於始皇，天下並爭於戰國，儒術既絀焉，然齊魯之間，學者獨不廢也。陳涉之王也，魯諸儒持孔子禮器往歸陳王，於是孔甲爲陳涉博士，卒與涉俱死。陳涉起匹夫，驅瓦合謫戍，旬月以王楚，不滿半歲竟滅亡，其事至微淺，然而縉紳先生之徒，負孔子禮器，往委質爲臣者，何也？以秦焚其業，積怨而發憤於陳王也。及高皇帝誅項籍，舉兵圍魯，魯中諸儒尚講誦，習禮樂，絃歌之音不絕，豈非聖人之遺化，好禮樂之國哉！漢興，諸儒始得修其經藝，講習大射鄉飲之禮。叔孫通作漢禮儀，因爲太常，諸生弟子共定者，成爲選首。於是喟然歎興於學，然尚有干戈，平定四海，亦未遑庠序之事也。孝惠、呂后時，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時，頗徵用。然孝文本好刑名之言，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及今上即位，趙綰、王臧之屬明儒學，而上亦鄉之。於是招方正賢良文學之士，自是之後，言詩於魯則申培公，於齊則

轅固生，於燕則韓太傅。言尚書，自濟南伏生。言禮，自魯高堂生。言易，自菑川田生。言春秋，於齊魯自胡母生。於趙自董仲舒。及竇太后崩，武安侯田蚡爲丞相，黜黃老刑下之學士，靡然鄉風矣。申公者，魯人也。高祖過魯，申公以弟子從師，入見高祖於魯南宮。一按漢書楚元王傳，元王高祖少弟，少時與魯穆生、白生、申公俱受詩於浮邱伯。伯者，荀卿門人也。呂太后時，申公游學長安，歸魯，退居家教，終身不出門。弟子自遠方至受業者百餘人。申公獨以詩經爲訓以教。清河太傅轅固生者，齊人也。以治詩，孝景時爲博士。齊言詩皆本轅固生也。韓生者，燕人也。孝文帝時，爲博士。景帝時，爲常山王太傅。韓生推詩之意而爲內外傳數萬言。其語頗與齊魯間殊。然其歸一也。伏生者，濟南人也。故爲秦博士。秦時焚書，伏生壁藏之。其後兵大起，流亡。漢定，伏生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卽以教於齊魯之間。學者由是頗能言尚書。伏生教濟南張生及歐陽生。歐陽生教千乘兒寬。兒寬既通尚書，詣博士受業。受業孔安國，張生亦爲博士。而伏生孫以治尚書徵，不能明也。自此之後，魯周霸，孔安國，雒陽賈嘉，頗能言尚書事。孔氏有古文尚書，而安國以今文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

得十餘篇，蓋尚書滋多於是矣。諸學者多言禮，而魯高堂生最本。禮固自孔子時，而其經不具，及至秦焚書，書散亡益多。於今獨有士禮（即今儀禮十七篇），高堂生能言之，而魯徐生善為容。自魯商瞿受易於孔子，孔子卒，商瞿傳六世，至齊人田何，字子莊，而漢興，田何傳東武人王同子仲。子仲傳菑川人楊何，然要言易者，本於楊何之家。董仲舒，廣川人也，以治春秋，孝景時為博士。漢興，至於五世之間，唯董仲舒名為明於春秋，其傳公羊氏也。胡母生，齊人也，孝景時為博士，以老歸教授。齊之言春秋者，多受胡母生。公孫弘亦頗受焉。段丘江生為穀梁春秋。自公孫弘得用，嘗集比其義，卒用董仲舒。

以上為儒林傳原文，予節錄之，所以不避繁冗者，以其關係於諸經源流，及為古今文案中之重要底本，不能忽略也。今古文之辨，以南海先生為最强，茲再引南海先生之說。

南海先生云：「申公為荀卿再傳弟子，高祖至魯，已能從師而見。轅固生至景帝時罷歸，年九十餘，當秦時，年已二十餘矣。韓生為文帝博士，必為當時耆儒，三家蓋皆讀秦焚前書者。齊魯諸儒生千百，而三家所傳，其歸一也，其為孔子之傳確矣。」

三家之外，史公無一字。此爲孔子詩學存案，而後有舍三家而言詩者，其真僞可引此案決之。伏生當孝文帝時，年九十餘，當焚書時，年已六七十矣。齊魯諸儒生千百，而治尚書者，唯伏生爲首。伏生之書，爲孔子之正傳，確矣。此爲孔子書學存案，而後有舍伏生而言書者，其真僞可引此案決之。禮以高堂生爲最本，而高堂生傳禮凡十七篇。孔子世家所言，諸儒習鄉飲大射在其中。王制所言，冠昏喪祭鄉相見在其中。禮運昏義所言，冠昏喪祭鄉射朝聘在其中。孔子傳十餘世不絕，諸生以時習禮，其家，其爲孔子之傳確矣。此爲孔子禮學存案，而後有舍高堂生之禮而言禮者，其真僞可引此案決之。易不經焚，爲完書。上自商瞿爲嫡派，下至田何、楊何、太史遷，爲楊何再傳弟子，其爲孔子之傳確矣。此爲孔子易學存案，而後有舍田何、楊何而言易者，其真僞可引此案決之。春秋，但有公羊穀梁二家，此爲孔子春秋學存案，而後有舍公穀而言春秋者，其真僞可引此案決之。詩三百五篇，有齊魯韓三家，無所謂毛詩者。書，但有伏生今文二十八篇，其八字作九字，後人追改。無所謂盤中古文尚書者。禮，唯有高堂生所傳十七篇，而無逸禮三十九篇，周官五篇，及明堂陰陽王史氏記者。易則伏羲畫八卦，文王重六十四卦，孔子繫之辭，無以爲周公作，亦無有序。

卦雜卦二篇，亦無十翼之說，亦無所謂古文書費氏也。春秋，唯有公羊穀梁二家，無所謂左氏傳也。毛詩，古文尚書，逸禮，周官，費氏易，左氏春秋，皆偽經也。儒林傳雖粹然完書，然云「秦時焚書，伏生壁藏之」，其後兵大起，流亡。漢定，伏生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又云：「孔氏有古文尚書，而安國以今文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得十餘篇。」又云：「禮固自孔子時，其經不具，及至秦焚書，書散亡益多，於今獨有士禮，高堂生能言之。」此三條，是劉歆竄亂以惑人者。考六經之傳，有書本，有口說。伏生於尚書是其專門，即有百篇，皆所熟諳。若專賴壁藏之簡，而後二十九篇得存，則詩春秋未聞有壁藏之簡，何以三百五篇之文，二百四十二年之事得全乎？若謂詩有韻語，諷誦易存，書文聱牙，非簡不存，則春秋及二傳，豈有韻語乎？隋志之言曰：「濟南伏生口說二十八篇，河內女子得秦誓一篇，獻之。」其說出自論衡，此今學家之說，足以破壁藏流亡失數十篇之謬，并足破伏生得二十九篇之誤矣。且伏生爲秦博士，秦雖焚書，而博士所職不焚，則伏生之本，無須藏壁而致亡也。知此，則壁藏亡失之說，何待攻，而二十八篇爲孔子未經秦火之書，愈明矣。若云孔氏古文尚書，此卽漢志所云魯共王壞壁所得也。然史記魯共王世家不言此事，河間獻王

世家亦無之。太史公最尊經，河間魯共若此巨典，太史公何致疏脫？况安國兄延年、延年子霸、霸子光：世治尚書，應存古文，而劉歆立古文尚書，光不肯助何也？安國尚書傳兒寬，而兒寬不聞古文，逸書史遷從安國問故，亦無所聞。夫共王傳不著壞璧得書之事，孔光不助古文尚書之立，兒寬司馬遷不見逸書之文，此條之爲竄入，無疑矣！士禮之名，爲劉歆所改。歆僞作明堂、巡狩等三十九篇逸禮，及周官五篇，皆天子諸侯之禮。故其作七略曰：猶愈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若儀禮之名，又述歆者改抑之辭。西漢前但曰禮而已。」

以上爲南海先生之言，其辨別今古文經，可謂清楚矣。但是吾人今日對於僞經如何，能一切屏棄之乎？此不能不分別矣。三家詩說今已殘缺，三百五篇仍賴毛詩而傳，則毛詩不能屏棄也。尚書二十八篇外，逸書今已不傳，今所傳之東晉僞古文，則僞之又僞。吾人當漢人書讀之可也，當經讀不可也。周官亦然。左氏不解經，可當史書讀。易則今古文無分，費氏易之爲古文，無關緊要。至於今古文學派一切制度之爭，則經生氣習。吾人今日讀經，求通大義，若制度之爭，與今日實用，無關宏旨，暫置之可也。

四 劉歆作偽之考證

漢書藝文志云：「成帝時，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術數。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會向卒，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羣書而奏七略，故有輯略。有六藝略，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略，有方技略。今刪其要以備篇籍。」據此，則七略出於劉歆，六藝略尤爲劉歆專職，而漢書藝文志名出班固，實則出自劉歆也。

漢書劉歆傳云：「歆字子駿，少以通詩書能屬文，召見，受詔與父向領校祕書。向死後，歆復爲中壘校尉。哀帝初卽位，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爲侍中。太中大夫，遷騎都尉，奉車光祿大夫。貴幸，復領五經，卒父前業。歆乃集六藝羣書，種別爲七略。歆校祕書，見古文左氏春秋傳，大好之。時丞相史尹咸，以能治左氏，與歆共校經傳。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授質問大義。初，左氏傳多古字古書，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歆亦靜有謀，父子俱好古，博見疆志，過絕於人。歆以爲左邱明好惡與聖人同，親見夫子，而公羊穀梁在

七十子後傳聞之與親見其略不同。歆數以難向，向不能非也。然猶自持其穀梁義。及歆親近，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逸禮、古文尚書，皆列於學官。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曰：「……孔子憂道之不行，歷國應聘，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乃得其所。修易序書，制作春秋，以紀帝王之道。及夫子沒而微言絕，七十子終而大義乖。……陵夷於至暴秦燔經書，殺儒士，設挾書之法，行是古之罪。道術由是遂滅。漢興去聖帝明王遐遠，仲尼之道又絕。……天下唯有易卜未有他書。……孝文皇帝始使掌故晁錯從伏生受尚書。尚書初出於屋壁，朽折散絕。今其書見在，時師傳讀而已。詩始萌芽，天下衆書往往頗出，皆諸子傳說，猶廣立於學官，爲置博士。在漢朝之儒，惟賈生而已。至孝武皇帝，然後鄒魯梁趙，頗有詩禮春秋。先師皆起於建元之間，當此之時，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泰誓。後得博士集而讀之，故詔書曰：禮壞樂崩，書缺簡脫，朕甚閔焉。時漢興已七八十年，離於全經固已遠矣。及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篇，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邱明所修，皆古文舊書，多者二十餘通，藏於祕府。

伏而未發。孝成皇帝閔學殘文缺，乃陳發祕藏，校理舊文，得此三事，以考學官所傳，經或脫簡，傳或間編，傳問民間，則有魯國桓公，趙國貢公，膠東庸生之遺學，與此同抑而未施。此乃有識者之所惜。閔士君子之所嗟痛也。往者綏學之士，不思廢絕之缺……抑此三學，以尚書爲備，謂左氏爲不傳春秋，豈不哀哉！……夫禮失求之於野，古文不猶愈於野乎？往者博士書有歐陽，春秋公羊，易則施孟，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梁邱易，大小夏侯尚書……若必專己守殘，黨同門，妬道真……甚爲二三君子不取也。」

以上節錄漢書劉歆傳，班固漢書多襲用歆書。據葛洪西京雜記，謂漢書本劉歆作，班固所不取，不過二萬許言。劉知幾史通正史篇，亦謂劉歆續太史公書，蓋即作漢書也。此爲漢書出自劉歆之極大憑證。後儒忽略，故爲所蔽。幸南海先生發之。茲本南海先生之說，以攷證歆之僞。

「歆讓太常博士書序述孔子至漢事，與史記儒林傳略同而大不同。史記云：『孔子論次詩書，修起禮樂。』」歆書則云：「修易序書。」蓋今文序次六藝，皆從詩書起，歆則從易書起，此其特立異也。史記云：「孔子卒後，七十子之徒散游諸侯。」」歆

書則云：「孔子沒而微言絕，七十子終而大義乖。」史記云：「秦焚詩書，坑術士六藝從此缺。」歆書則云：「燔詩書，殺儒士……道術由是遂滅。」史記云：「自是之後，言詩云云……」歷序諸經師歆書則云：「尚書初出於屋壁，朽折散絕……詩始萌芽……在漢朝之儒，惟賈生而已。」史記述武帝之詔，但云：「禮廢樂崩，朕甚愍焉。」歆書則云：「禮壞樂崩，書缺簡脫，朕甚閔焉。」凡此或更改數字，或加添數字，或缺其所詳，其用意總是甚言書缺簡脫，以爲其立各古文經之張本。其特稱賈生者，蓋附會賈生爲左氏先師也。魯共王壞孔子宅事，史記魯共王世家不載，史遷最留心經學，若果共王得此巨典，史遷斷不至疏略。況且「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云云，與安國時代不對。安國爲博士，在武帝初年，下距天漢後巫蠱之獄，將四十年。安國早卒，若到天漢後猶能獻書，則安國年過六十，不能謂之早卒矣。可證壁中古文之說爲歆僞撰也。左氏春秋，至歆校祕書時乃見，則向來人間不見可知。歆治左氏，乃引傳文以解經，則今本左氏書法，及比年依經爲歆所改竄可知。左氏不傳，春秋與尚書二十八篇爲備，必爲西漢諸儒之通言。觀史遷據左氏以修史，而儒林傳不稱其釋經，益爲確證也。論語「左邱明恥之，丘亦恥之」，出自古文論語，必爲

歆所竄入，以實其「左氏好惡與聖人同」之說。但左氏黜孔父洩治之節，獎鄭莊爲知禮，安得謂好惡與聖人同乎？趙國貫公卽歆所稱傳毛詩之貫長卿。膠東庸生卽儒林傳所稱都尉朝傳以古文尚書者，皆歆之私黨也。安國傳業於兒寬、歐陽、大小夏侯，出於寬門。皆未聞有古文十六篇之說。謂安國私傳古文尚書於都尉朝，何足取信耶？歆既湛靜，乘父向旣沒，獨任校書，無人知秘府之籍，因得借祕書而行其僞。漢世書春秋之學最盛，歆思自樹一學校，書得左氏國語，以爲可借之釋經以售其奸，此歆作僞之始也。於是一面竄亂論語，一面竄亂史記。」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云：「魯君子左邱明懼弟子人人異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南海先生謂此段爲劉歆竄入。此段以下，又雜叙鐸椒之鐸氏微，虞卿之虞氏春秋，呂不韋之呂氏春秋，諸書各體，旣雜而不類。又呂氏春秋於十二諸侯年表事無關。虞氏春秋在儒家，於十二諸侯年表事亦無關。以此例之，不過劉歆以史記儒林傳彰著，難於竄亂，故旁竄於十二諸侯年表，以爲左氏傳春秋之證。又多竄數書，故爲繁重，以泯其迹。安意失真之說，與七略同，其爲歆言無疑。

歆旣竄亂論語與史記爲其左氏春秋張目復僞造魯共王與河間獻王得古文諸經之事。

漢書河間獻王傳云：「河間獻王德以孝景前二年立，修學好古，實事求是。」四方道術之人，不遠千里，或有祖先舊書，多奉以奏獻王，故得書多與漢朝等。……皆古文。先秦舊書，周官，尚書，禮，禮記，孟子，老子之屬……立毛氏傳，左氏春秋博士，山東諸儒皆從之游。」

此漢書所載河間獻王得書之事，必班固採歆之言也。據史記河間獻王世家，絕未提及此事。若使漢書所言是真，獻王得古書多於漢廷，毛詩與左氏春秋均立博士，此是當時一件極奇異重大之事，以史遷之好儒學，不應不知，知之不應不載。據太史公自序云：「漢興，蕭何次律令，韓信申軍法，張良爲章程，叔孫通定禮儀。……百年之間，天下遺聞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太史公父子相續纂其職。」則天下凡有佚書出者，史遷莫不見之，自序又云：「抽史記石室金匱之書，網羅天下放失舊聞，研協六經異傳，整齊百家雜語。」又云：「講業齊魯之都，觀孔子之遺風，鄉射鄒嶧。」則山東諸儒之學，史遷皆詳訪而熟講之。豈有毛詩左傳立博士，關於六

藝大業，而史公不一序述者。史遷報任安書但云：「左邱失明，厥有國語。」漢書司馬遷傳贊，叙其作史記所援據之書，亦云據左氏國語與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等。可知左氏原書，分國爲體，並非編年，而爲春秋作傳。太史公自序，尊春秋至矣。其爲世家列傳，多據左氏，其精熟左氏至矣。使左氏果爲釋經者，史遷斷不誣其爲國語，置之與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同列，而黜之於公羊穀梁之外，其事至明也。故採左氏國語，爲之編年，作傳復作周官以亂禮經；爲毛傳以亂詩；以左氏突出，恐人不信，又僞鄒氏、夾氏以映帶之。（鄒氏傳、夾氏傳見漢志。）因史記河間獻王世家有「好儒學」三字，遂將生平所僞亂各書，盡舉而附於河間傳中，以證成其真，而陰滅其迹。將「好儒學」三字，變之爲「修學好古」，以爲古文伏線，復加「實事求是」四字，以明其非欺，欺之用心極苦矣。

漢書魯共王傳云：「共王壞孔子舊宅以廣其宮，聞鐘磬琴瑟之聲，遂不敢復壞，於其壁中得古文經傳。」此亦是班固誤採欺言。據史記魯共王世家，亦無此事也。此所謂古文經傳，旣未言明，藝文志則詳之。謂「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但魯共王卒於武

帝元光六年，實武帝初年也。志云：「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其爲僞又可證矣。」

漢書藝文志既本之劉歆七略，故其錯誤極多。茲引其文，而考證其錯誤。

藝文志云：「昔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故春秋分爲五，詩分爲四，易有數家之傳。戰國從衡，真僞分爭，諸子之言，紛然淆亂。至秦患之，乃燔滅文章，以愚黔首。漢興改秦之政，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聖上喟然而嘆曰：『朕甚闇焉。』」此全是劉歆之言。仲尼沒二句，見歆讓太常博士書。春秋分爲五三句，是歆布僞經之局。孔子微言大義，不特秦火以前未嘗乖絕。卽秦火以後，亦何嘗乖絕。今於七十子喪之後，卽接序春秋分爲五；詩分爲四；易有數家之傳。何其繆邪！歆僞左氏春秋與鄒氏傳、夾氏傳之後，春秋始分爲五；僞毛傳之後，詩始分爲四。若漢初言春秋者，祇有二（公羊穀梁）；言詩者，祇有三（齊魯韓）。言易者，祇有一（皆本之田何）。施、孟、梁、邱，起於宣帝後。戰國時之易，安有數家之傳？更安有春秋五詩四之說耶？史記所載武帝詔，祇有「禮廢樂崩」四字。漢書儒林傳亦然。書缺簡脫四字，則歆移太常博士書所增入也。藝文仍志之，此歆作僞之用心也。武帝以前，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六藝未爲當時所重，故

曰：禮廢樂崩，若夫書簡，則非有缺脫也。歆增之以便作僞，欲使後人開卷一讀，即有微言大義乖絕，與書缺簡脫之感，以便售其僞亂之欺，其計亦狡哉！

藝文志之序六藝，先易次書，次詩，次禮樂春秋。亂孔子六藝之次序。孔子六藝以詩爲首，書次之，易後於詩書禮樂，而先於春秋。證之經解、莊子、史遷，均無異說。今藝文志以易爲首，書次之。自是而經典釋文與隋志皆仍其誤，至今以爲定制，皆不知爲劉歆所倒亂也。又將歆所變亂之僞經，加於各今文經之首，如易經本上下二篇，而志云易經十二篇，此歆所增改者也。尚書則以古文經四十六卷冠於今文經二十九卷之上。春秋則以古文經十二卷冠於今文經十一卷之前。此皆歆之有意亂經也。

茲復將劉歆僞亂各經，分條詳證之。

(一)毛公詩傳 漢書藝文志云：「漢興，魯申公爲詩訓故，而齊轅固、生、燕韓生，皆爲之傳。或取春秋采雜說，咸非其本義。與不得已，魯最爲近之。三家皆列於學官。又有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此段亦必爲劉歆原文，而班固采之。在河間獻王傳，則曰：「立毛氏詩，左氏春秋博士。」在此則曰：「

河間獻王好之。」一面攻三家，「咸非本義。」一面言「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其意無非欲黜三家而申毛。但據史記儒林傳，祇言三家未有言毛詩者。毛詩突出於平帝時，必爲歆所偽無疑。「自謂子夏所傳」一語，已極含糊矣。果爲子夏所傳者，則毛公以前，其本師爲誰？何以絕不提及。簡略至此，實令人生疑。其後徐整云：「子夏授高行子，高行子授薛倉子，薛倉子授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毛公爲詩訓，故傳於家，以授趙人小毛公，小毛公爲河間獻王博士。」（見經典釋文序錄所引。）而陸璣云：「子夏傳曾申，申傳魏人李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根牟子，根牟子傳趙人孫卿子，孫卿子傳魯人大毛公。」（見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草疏。）徐整與陸璣皆爲三國時吳人，其說毛詩之傳授完全不同。乃至毛公籍貫亦歧異。漢書在徐陸之前，已不能詳其傳授。徐陸又何以知之？此必東漢後耳食之說也。是謂本師不明，支派不清。又漢書祇云毛公，無大毛小毛之別。至鄭玄始分爲大毛小毛。謂「大毛爲訓，故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見毛詩周南正義引鄭譜。）徐整蓋採鄭說，然鄭何所據而云然，實不明也。鄭玄徐整亦祇分大毛公、小毛公，未言其名。陸璣則以大毛公爲毛亨，小毛公爲毛苌，并其

名而有之矣。夫劉歆班固，且不知毛公之名，後之人何所據而言之鑿鑿如此。習非成是，毛亨、毛萇遂以烏有先生而配祀兩廡，豈非伍髡鬚杜十娘之類乎？至於毛公以後之傳授，據漢書儒林傳所云：「毛公趙人，治詩爲河間獻王博士，授同國貫長卿，長卿授解延年，延年授徐敖，教授九江陳狹，爲王莽講學大夫。」又言：「教以古文尚書授王璜、王渾、王莽時，歆爲國師，皆顯貴。」此則皆爲歆所偽造，又可知也。歆移書讓太常博士，不敢稱毛詩，但著於七略，其作偽心虛亦可見。

(二) 古文尚書及百篇書序
漢書藝文志云：「書之所起遠矣。至孔子纂焉。上斷於堯，下訖於秦，凡百篇，而爲之序，言其作意。……古文尚書者，出於孔壁中，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立於學官。」此文出自劉歆，班固采之，古文尚書之爲劉歆所偽，已見前，不復贅。今所辨者，百篇書序，亦歆所偽也。據史記無書序之說，史記三代年表云：「孔子因史文，次春秋，紀元年，正時月日，蓋其詳哉。至於序尚書，則略無年月。」此所謂序，蓋次序之序耳。與孔子世家所云：「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

之序同。豈孔子於易亦作易序乎？歆見史記有此序字，故偽造書序以實之。後人不明史記之序字，遂爲所惑。尚書二十八篇，爲孔子刪定大法，純備無缺，故尚書大傳引孔子曰：「五誓可以觀義，五誥可以觀仁，甫刑可以觀誠，洪範可以觀度，禹貢可以觀事，皋陶謨可以觀治，堯典可以觀美。」（據閩縣陳氏輯佚本）此孔子總攬全經提挈大義之言。若果書有百篇，則尚有仲虺之誥，湯誥，康王之誥等，大傳何以不稱十誥而稱五誥乎？是百篇之說不可信也。夫尚書之亂，始亂於泰誓，再亂於張霸。（漢書儒林傳云：成帝時，求治古文者，張霸以能爲百兩徵，以中書校之，非是。論衡佚文篇云：東海張霸，通左氏春秋，按百篇序，以左氏訓詁，造作百兩篇。此皆班固王充誤於歆說所致。其實張霸造百兩篇時，並無書序百篇之說，故霸造出百兩篇，若當時已有書序，則霸斷不背百篇之目，而爲百兩篇也。）三亂於劉歆，四亂於王肅，（現在所存之東晉梅赜僞古文，出自王肅。）然張霸與王肅之僞，人皆知之。泰普後得人亦知之。惟劉歆之僞，則知之者少。劉逢祿邵懿辰等漸知歆僞，然書序之斷爲歆僞，則自南海先生始也。

(一三) 逸禮 漢書藝文志云：「禮古經者，出于淹中，及孔氏，與十七篇文相

似多三十九篇，及明堂陰陽，王史氏記所見多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愈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此亦劉歆之言，而班固襲之者也。西漢諸儒無言逸禮者。自高堂生、蕭何、孟康、后蒼及戴德、戴聖皆不言有缺。歆佐莽篡位，制禮作樂，故多爲天子諸侯禮，編偽諸經以證之，抑十七篇爲不備。謂「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觀其詞旨用心可見，乃後儒皆惑之。以朱子之明，尚惜逸禮之失，無怪王泊厚、吳草廬等矣。宋明後廢禮經，不以試士，天下士人益復少誦習者，皆視十七篇爲殘闕不完之書，禮學之所以沉晦，歆之罪也。

(四)周官 周官六篇，自西漢前未之見。其說與公羊、穀梁、孟子、王制、今文博士之說，皆相反。王莽傳謂「發得周禮，以明殷監」，蓋歆所偽撰，以附會莽業者也。賈公彥序周禮廢興，引馬融傳云：「孝成皇帝時，劉向子歆校理祕書，始得列序，著於錄略，時衆儒以爲非是，唯歆獨識。其年尚幼，末年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觀此，則歆之偽周官可見，謂向著錄者，妄耳。歆陽以周公居攝佐莽之璽，而陰以周公抑孔子之學，歆罪不容於誅。

(五)左氏春秋 左氏春秋之爲歆偽撰，考證已見前，不復贅。南海先生謂

「欲以非博之學，欲奪孔子之經，而自立新說，以惑天下。知孔子制作之學，首在春秋，春秋之傳在公穀。公穀之法與六經通。於是思所以奪公穀者，以公穀多虛言，可以實事奪之。人必聽實事，而不聽虛言也。求之古書，得國語，與春秋同時，可以改易竄附。於是毅然削去平王以前事，依春秋以編年，比附經文，分國語以釋經，而成左氏春秋傳。作左氏傳微，以爲書法，依公穀日月例，而作日月例。託之古文，以黜今學。託之河間張蒼、賈誼、張良，名儒通學，以張其名。亂之史記，以實其書。改爲十二篇，以新其目。變改紀子帛君氏卒諸文，以易其說。續爲經文，尊孔子卒，以重其事。偏僞羣經，以證其說。事理繁博，文辭豐美。凡公穀釋經之義，彼則有之。至其敍事繁博，則公穀所無。遭逢莽篡，更潤色其文以媚莽。因藉莽力，貴顯天下，通其學者，以尊其書。證據符合，黨衆繁盛。雖有冀勝、師丹、公孫祿、范升之徒，無能搖撼。至於漢末，謂羽呂蒙之屬，莫不好之而熟習之。孔子改制之學，既爲非常異義，公穀事辭不豐，於是式微。下迄六朝，左氏一統矣。」

(一六)費氏易 漢書藝文志云：「伏羲氏……始作八卦。文王……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孔氏爲之彖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十篇……漢興，田何傳之，訖於宣

元有施孟梁邱京氏列於學官而民間有費高二室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邱經或脫去無咎悔亡唯費氏經與古文同。」此亦欹說而班固采之者也。夫文王於易但重六爻無作上下篇之事。此以爲文王作上下篇其有意亂易一易祇上下篇無十篇之說此云孔子爲之彖象三之屬十篇聞後人十翼之謬說其有意亂易二西漢但有施孟梁邱京氏易費氏高氏突出於哀平之世西漢諸儒無見之者傳之者王璜卽傳徐教古文尚書之人其爲欹所假託至易見也。

五 劉歆偽經之害

劉歆作偽之攷證，既如上述。然使作偽而不生禍害，則聽之可也。無如其禍害極大，今不能不嚴辨之。

(一) 訴周公居攝

劉歆蓄意佐莽篡漢，最忌孔子春秋。歆說春秋，關於誅亂賊之義，絕少提及。其爲左傳以尊公穀，開宗明義，於隱公元年卽云：「卽不書位，攝也。」此「攝」字大有深意。於是竄亂明堂位一篇，稱周公居攝，踐天子位以治天下。僞造周官，稱爲周公之制，多造天子諸侯之禮，佐王莽以制禮作樂。一舉一動，皆託之周公。此爲歆蓄意佐莽篡漢之最大罪狀。

(二) 反對孔子改制

歆以王莽爲君，而自居爲師，視制作爲君師之事，惟周公可兼之。若孔子布衣改制，是以師權奪君權，歆所嫉忌。故一面借周公以抑孔子，一面卽借周公以自尊其君師之權。蓋歆以周公媚莽，莽故推行歆學，徵召爲歆學者千餘人，詣公車，富貴之。南海先生謂「篡漢則莽爲君，歆爲臣；莽利用歆篡孔，則歆爲師，莽爲徒。歆利用莽」。蓋僞君爲師，交相利用，而篡君篡師也。

(一) 亂經義長專制 欲竄亂禮制，假經義以媚莽，造出九嬪，世婦女御等職於周官。竄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之文於昏義，以爲天子之制如是。莽用之，遣中散大夫謁者各四十五人分行天下，博采淑女，凡一百二十人，以炫飾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之數。莽之昏老縱慾，欲實啓之。此風一開，隋之宮人以萬計；唐之宮女亦數千。曠女充盈於後宮，冤氣填塞於永巷。近世淺識末流，不通孔子經義者，且執是以攻孔子。不知孔子經義，從無此說。今試求之三百五篇之詩；二十八篇之書；十七篇之禮；上下經之易；十一卷之春秋，曷嘗有此說乎？

欲問言又僞爲「膳夫羞用百二十品，醬百有二十甕，王及后世子之膳不會」等文，莽亦用之。莽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蓋以天下養焉，周禮膳羞百有二十品。」此後世專制君主，奢侈自奉，度支歲費千萬之所由來也。莽又設六筦之令，命縣官酤酒賣鹽，諸采取名山大澤衆物者稅之。又令市官收賤買貴，官營市利，稅重而民怨。皆倣用周官閭師，司市，廩人，而泉府等職而行之。與孔子仁政背道而馳。後世聚斂之臣，竭澤而漁之理財政策，皆由此出。皆欲之僞經作俑也。故欲之僞經，其禍害實足以亂天下。公孫祿奏莽之言曰：「國師嘉新公，顛倒五經，

毀師法，令學士疑惑，宜誅以慰天下。」是歆之僞經，亂聖變法而失民，雖公孫祿亦知之矣。

以上不過略舉其大者。至其他乖戾之處尚多。今日講經學，必先明辨今古，而後見孔子之真，然後劉歆一手掩蔽二千年之黑幕，可以揭去。至於諸僞經中多周秦舊說，吾人可分別棄取之。既不使亂孔子之經，所以正本清源也。亦不必一概掃除，所以存古義也。

六 東漢後今古學之糅雜

劉歆當西漢之末，既僞諸經，藉王莽之力，推行古學。然今學諸師，尚多不服。歆勢雖盛，難掩其非。至於東漢諸儒，仍多從今學，講學授徒，稱盛一時。如牟長門下著錄萬餘人；張興著錄萬人；蔡元著錄萬六千人；樓望弟子九千人；宋登教授數千人；丁恭弟子自遠方至者數千人；曹曾、楊倫、杜撫、張元門徒亦皆數千人，皆今學也。古學亦漸植勢力。建武初元，欲立左氏傳，范升力爭之，言左氏不宜立。陳元上疏與范升辯，前後凡十餘上，帝從元議，立左氏學。然諸儒論議譙譁，立未久而復廢。其後古學卒行於東漢，則杜林、鄭衆、賈逵、馬融、盧植、鄭玄之徒爲之也。經學至東漢末，今古混合矣。茲將東漢經學大師之傳古學者略述之。

(一) 杜子春 杜子春爲劉歆大弟子，親受劉歆周官之學。永平之初，子春年且九十，家於南山。鄭衆、賈逵往受業焉。周官爲歆學大宗，授之於杜，杜傳鄭、賈，皆爲東漢初大儒。古學之推行，其機在此。

(二) 鄭興 鄭興本爲今文，少學公羊春秋，後好左氏傳，親從劉歆學。歆美

興才，使撰條例章句訓詁。興好古學，尤明左氏周官，長於歷數。自杜林、桓譚、衛宏之屬，莫不斟酌焉。世言左氏者多祖興，而賈逵自傳其父業，故有鄭賈之學。（後漢書本傳）

(三) 鄭衆 衆，鄭興子，年十二，從父授左氏春秋，精力過人，兼通易詩，知名於世。子安世，亦傳家業。（後漢書本傳）

(四) 杜林 杜從張竦受學，（竦爲莽臣，欵友）博洽多聞，時稱通儒。河南鄭興、東海衛宏等，皆長於古學。林遇興，欣然曰：「林得興，固諧矣；使宏得林，且有以益之。」及宏見林，闇然而服。濟南徐巡，始師事宏，後更受林學。林前於西州，得漆書古文尚書一卷，常寶愛之，出以示宏等曰：「林流離兵間，常恐斯經將絕，何意東海衛子濟南徐生，復能得之。古文雖不合時務，然願諸生無悔所學。」宏巡益重之，於是古文遂行。（後漢書本傳）

(五) 陳元 元父欽，習左氏春秋，與劉歆同時。元少傳父業，爲之訓詁，銳精覃思。建武初，元與桓譚、杜林、鄭興，俱爲學者所宗。（桓譚亦好古學，嘗與劉歆、楊雄辨析疑異。）嘗與范爭立左氏傳博士，辯難凡十餘上，卒立左氏學。（後漢書本傳）

(六) 賈逵
逵父徽，從劉歆受左氏春秋，兼習國語、周官。又受古文尚書於金暉，學毛詩於謝曼卿。作左氏條例二十一篇，達悉傳父業，弱冠能誦左氏傳，及五經本文，以大夏侯尚書教授，雖爲古學，兼通五家穀梁之說，與班固並校秘書，應對左右。肅宗立，降意儒術，特好古文尚書，左氏傳。建初元年，詔逵入講北宮白虎觀，南宮雲臺帝說遠說，使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逵於是條奏之。逵附會圖讖，謂五經家皆無以證圖讖，明劉氏爲堯後，而左氏獨有明文。帝嘉之。逵數爲帝言古文尚書同異，集爲三卷，復撰齊魯韓詩與毛氏異同，并作周官解。詔諸儒各選高才生，受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由是四經遂行於世。(後漢書本傳)

據上引各傳文觀之，歆僞經最重要之左氏傳，與周官皆傳於鄭興。而杜林桓譚衛宏之屬，皆與興斟酌。興子衆，孫安世，又能傳家業。左氏、周官、毛詩、費氏、易，皆衆所傳。興衆父子，世稱二鄭。東漢古學之推行，二鄭之力爲不少也。杜林卓行高位，弟子衆多，亦爲古學一大宗。陳元尤盡力於左氏傳。賈逵校書東觀，入講南宮，其遭遇更隆矣。又附會圖讖，以媚時主。范蔚宗於賈逵傳論贊，特致微詞曰：「鄭賈之學，行乎數百年中，遂爲諸儒宗，亦徒有以焉耳。」……賈逵能附會文致，最差貴顯，世主以

此論學，悲矣哉！」南海先生謂一自劉歆僞經之後，今古水火，至賈逵乃始行焉。鄭玄之前，創業祖功，守成宗德，應推遠矣。」故東漢諸儒糅合今古者，以賈逵爲之始，其後則馬融、鄭玄。

(七) 馬融 馬融才高博洽，爲世通儒，施養諸生，常有千數。涿郡盧植，北海鄭玄，皆師事之。馬融編注九經，爲古學之總匯。三傳三禮，皆其所定。學者千人，古學聚徒之多，以馬融爲始。南海先生謂「馬融爲二千年學派之宗，以盧植、鄭玄皆出其門也。譬之經國，馬融爲文王，三分有二。鄭玄爲武王，革殷受命。融於僞古之功，與賈逵並稱，故世亦稱賈馬，亦稱馬鄭。猶之宋學稱周程，亦稱程朱也。」

(八) 盧植 盧植通古今學，好研精而不守章句。作尚書章句、三禮解詁。時始立太學石經，以正五經文字。植上書曰：「臣少從通儒故南郡太守馬融受古學，頗知今之禮記，特多回穴。臣前以周禮諸經，發起牴謬，敢率愚淺，爲之解詁。」又經典釋文序錄云：「馬融、盧植考諸家同異，附戴聖篇章，去其繁重，及所敍略而行於世，卽今之禮記是也。鄭玄亦依馬、盧之本而注焉。」是劉歆之後，有以僞古之說竄亂今經者。馬融與盧植負其責，現在讀禮記，所以要認真別擇也。

(九) 鄭玄 鄭玄師事京兆第五元，先通京氏易，公羊春秋，又從東郡張恭

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尚書。西入關，事扶風馬融。融門徒四百餘人，升堂進者五十餘。融素驕貴，玄在門下三年不得見。乃使高業弟子傳授於玄。玄日夜尋誦，未嘗怠倦。後融召見玄於樓上，玄因質問疑義。玄歸，融喟然謂門人曰：「鄭生今去，吾道東矣。」玄自遊學十餘年，乃歸鄉里。家貧，客耕東萊，學徒相隨，已數百千人。及黨事起，乃與同郡孫嵩等四十餘人俱被禁錮。遂隱修經業，杜門不出。時任城何休好公羊學，著公羊墨守，左氏骨育，穀梁廢疾。玄乃發墨守，鍼骨育，起廢疾，休見而嘆曰：「康成入吾室，操吾戈以伐我平。」中興之後，范升陳育賈逵之徒，爭論古今學。後馬融答北地太守劉瓌，及玄答何休，義據深通，古學遂明。凡玄所注周易，尚書，毛詩，儀禮，禮記，論語，孝經；又著六藝論，毛詩譜，駁許慎五經異義等等，凡百餘萬言。
(略見後漢書本傳) 范蔚宗傳論謂：「東京學者，亦各名家，而守文之徒，滯固所稟，異端紛紜，互相詭激，遂令經有數家，家有數說，章句多者或乃百餘萬言。學者勞而少功，後生疑而莫正。」鄭玄囊括大典，網羅衆家，刪裁繁蕪，刊改漏失，自是學者略知所歸。據此，則糅雜今古，至玄而集其大成。玄固有功經學，然亦不能無罪。

矣。南海先生曰：「偽古文傳至賈馬，燄既張矣，而所以輔成古學，篡今學之統者，全在鄭康成一人。康成所以能集六經之大成，以滅今學者，蓋有故焉。西漢儒林皆守家法，爰逮後漢，古學雖開，而古學自守其藩籬，今學自守其門戶，甯有攻伐，絕不通和。今學考古學爲顛倒經法，古學攻今學爲蔽固妬毀，但今學之毀古，猶王師之拒賊也；古學之攻今，則盜憎主人也。觀其相毀之詞，而曲直見矣。然古學雖言偽而辨，而自杜林鄭興至賈逵馬融許慎諸大師，皆篤守古文，與今學家溝絕不通。苟長若此，卽互有盛衰，亦可兩存。惟鄭康成先從第五元通京氏易公羊春秋，又從張恭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尚書，兼通今古，因舍今學而就古學，以古學爲宗主，又採今學以裨佐之，如箋詩以毛本爲主，又兼採韓詩，於是得鄭箋，而古今學俱備，毛行而韓廢矣。注書既以古文爲宗主，而又用今學，於是得鄭古文尚書注，而今古學俱備，僞經行而歐陽大小夏侯亡矣。本習小戴禮，後又以古經校之，取其義長者，注儀禮，又並存古文今文，於是鄭儀禮注，而古今學俱備，古文儀禮行，而今文儀禮亡矣。注論語則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爲之注，於是得論語鄭注，而今古學俱備，齊魯論亦失真矣。其注詩書禮論語如此，其注羣經亦然。於是古今糅雜，不可復辨。」

而其所注之本，則毛詩、古文尚書、古文儀禮、禮記、周官、費氏易、左氏春秋，皆古文也。讚二鄭則曰：雅遠廣攬，攻何休則曰：鄉曲之學，足以忿人。蓋賈馬之嫡傳，偏主僞古，加以不受徵辟之高節，又享高壽，高譽隆洽，既爲齊魯之宗，弟子萬數，散布方州之緒。諸豪傑討賊，引以爲重。三公入座議禮，問以取决。王粲云：世稱伊雒以東淮漢以北，康成一人而已。蕭子顯云：康成生炎漢之季，訓義優洽，故老以爲前修，後生未之敢異，其爲學者歸宗如此。王肅云：鄭氏學行五十載矣。王肅當三國時，已云鄭學行五十載，鄭學勢力之可驚如此，無怪後世咸奉之。故康成者，劉歆之功臣也。

七 兩漢經學

二千餘年中之經學，以兩漢及清代為最盛。兩漢之中，又以東漢為最盛。通經致用，漢儒誠不愧，吏治風俗之美，皆於經學有關係焉。茲略述之。

論兩漢經學，宜分為三段：（一）經學勢力之推廣，（二）經學之效能，（三）經學之變態。

（一）經學勢力之推廣 自漢武帝用董仲舒對策，表章六經之後，經學在兩漢始佔勢力。文景時，具官待問之博士，至是超絕百流。公孫弘以春秋白衣為天子三公，天下多彬彬文學之士。漢書武帝本紀云：「疇咨海內，舉其俊茂，與之立功。興太學，修郊祀，定歷數，作詩書，號令文章，煥然可述。」鵠林傳云：「自武帝立五經博士，開弟子員，設科射策，百有餘年，傳業者寢盛。」蓋春秋戰國以後，學校選舉之制久廢，三桓七穆，祇有世卿。閔冉顏曾，不登孝廉，豈有甲乙？反孔子作春秋，譏世卿，開布衣卿相之局。制雖改而未行，至武帝行之，迄今二千餘年，其中雖有變更，大體不改。武帝之於經學，殆如印度阿育王之於佛法矣。

武帝之詔曰：「蓋聞導民以禮，風之以樂，今禮壞樂崩，朕甚閑焉。故詳延天下方聞之士，咸薦諸朝。其令禮官勸學，講議治聞，舉遺興禮，以爲天下先。太常議予博士弟子，崇鄉黨之化，以厲賢才焉。」（此爲漢武帝元光元年之詔，見漢書武帝本紀，卽劉歆移太常博士書所引，而加入書缺簡脫四字於禮壞樂崩之下者也。）自是諸帝皆尊重經學。昭帝之詔曰：「朕以眇身夙興夜寐，保傅傳孝經論語，尚書未之有明。其令三輔太常賢民各二人，郡國文學高弟各一人。」（宣帝講論六藝，招選茂異、蕭望之、梁邱賀、夏侯勝、韋玄成、樊彭祖、尹更始，以儒術進。劉向、王褒，以文章顯。）宣帝之詔曰：「朕不明六藝，鬱于大道，是以陰陽風雨未時。其博舉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學，明先王之術者。」又詔諸儒講五經同異，親釋制疏，決立梁邱易、大小夏侯、尚書穀梁春秋。元帝更好儒術，徵用儒生，委之以政。貢禹、薛廣德、韋玄成、匡衡，迭爲宰相，班固、匡衡、張禹、翟方進、孔光、平陽侯、馬宮及留子晏，咸以儒宗居相位。經學之推行，盛極一時矣。諸帝自身亦習經學。昭帝爲太子時，受公羊春秋、穀梁春秋，宣帝微時，受詩於東海潁中翁，通詩、論語、孝經。元帝、成帝皆好經書。東漢諸帝比西漢更進。

步光武數引公卿郎將講論經理，夜分乃寐。光武十王皆好經書。明帝十歲通春秋。師事桓榮，通尚書。嘗親臨辟雍講學，諸儒執經問難於前。冠帶縉紳之人，園橋門而觀聽者億萬計。又嘗幸太常府，令桓榮坐東面，設几杖，會百官及榮門生數百人。帝親自執業。又嘗幸桓榮家，問起居，入街下車，擁經而前。諸侯大夫問疾者，皆不敢乘車到門，皆拜牀下。榮卒，帝變服，臨喪，送葬。章帝爲太子時，受尚書於汝南張酺。卽位後，東巡至酺郡，仍執弟子禮，請酺講尚書一篇。諸后亦通經學。西漢霍光輔政時，奏太后宜知經術，令夏侯勝以尚書授太后。勝年九十卒，太后賜錢二百萬，爲勝素服五日，以報師傳之恩。東漢馬皇后能誦易，好讀春秋。鄧皇后十二歲，通詩、論語。入宮後，從曹大家受經書。梁皇后九歲能誦論語。治韓詩諸王中，則西漢之河間獻王、東漢之東平王，尤見稱於時。兩漢帝后及諸王之尊經如此。經學之所以盛，非偶然也。

西漢傳經之業，民間尚不甚盛。蓋其時僅憑口說，著書尚少，傳佈艱難。及至東漢，則民間講學之風，盛極一時。劉昆、楊倫、薛漢、杜撫、蔡玄、牟長、丁恭、朱登、樓望、曹曾諸儒，著五十萬言，班班可考。至賈馬許鄭、服何諸家之著述，流傳至今者，更人人共見矣。

故兩漢經學，其勢力愈推愈廣，不祇尊之於上，亦播之於下也。

(二) 經學之效能 漢代諸儒，通經卽以致用。其間雖亦有曲學阿世者，然推經術以爲治，如申公弟子之皆有廉節，董仲舒弟子之決獄，以春秋之義，正諸侯之專斷，皆經學之用也。王式爲昌邑王師傅謂：「以三百五篇，朝夕授王。至於忠臣孝子之篇，未嘗不爲王反覆之也。至於危亡失道之君，未嘗不爲王流涕深陳之也。臣以三百五篇諫，是以無諫書。」此皆經術之用也。魏相之春秋封事，申春秋譏世卿之義，嚴斥霍氏昆弟諸婿之驕奢放縱，此亦經術之用也。其他如匡衡封事，劉向封事，無不援引經義。擇其一二如下：

匡衡封事云：「臣聞之師曰，妃匹之際，生民之始，萬福之原。婚姻之禮正，然後品物遂而天命全。孔子論詩，以關雎爲始，此綱紀之首，王化之端也。自上世以來，三代廢興，未有不由此者也。願陛下詳覽得失，采有德，戒聲色。臣聞六經者，統天地之心，著善惡之歸，明吉凶之分，通人道之正，使不悖於其本性者也。論語，孝經，聖人言行之要，宜究其意。」匡衡最深於齊詩，其封事幾無一篇不本詩義者。

劉向封事云：「臣聞王者必通三統，明天命所授者博，非獨一姓也。自古及今，

未有不亡之國。孝文皇帝嘗美石櫛之固，張釋之曰：使其中有可欲，雖錮南山猶有隙。夫死者無終極，而國家有廢興，故釋之之言爲無窮計也。孝文寤焉，遂薄葬。棺槨之作，自黃帝始。黃帝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丘龍皆小葬，其甚微。孔子葬母於防墳四尺。延陵季子葬其子，封墳掩塚，其高可隱。故仲尼孝子，延陵慈父，舜禹忠臣，周公弟子，其葬君親骨肉，皆微薄矣。秦始皇葬於驪山之阿，下銅三泉，上崇山墳，水銀爲江河，黃金爲兔雁，珍寶之藏，機械之變，轍轳之門，宮館之盛，不可勝原。天下苦其役而反之，驪山之作未成，而周章百萬之師至其下矣。項籍焚其宮室營宇，牧兒持火照求亡羊，失火燒其藏，燭自古及今，葬未成如母皇者也。以年之間，外被項籍之災，內離牧豎之禍，豈不哀哉！是故總御厚者葬謂厚，知念深者葬愈儼，無德寡知其葬愈厚，丘龍彌高，宮室甚麗，發掘必速，陛下卽位，營初陵，其制甚小，天下莫不稱賢明。及徙昌陵，增卑爲高，積土爲山，發民墳墓，積以萬數，死者恨於下，生者愁於上，臣甚惜焉。以死者爲有知，發人之墓，其害多矣。若其無知，又安用大？」帝感其言，下詔曰：「朕執德不固，謙不盡下，過聽將作大匠萬年言，天下虛耗，百姓疲弊，朕惟其艱，怛然傷心。夫過而不改，是謂過矣。其罷昌陵」。觀此可見劉向封事之感人。其根據經義，

文章爾雅，漢文中之優美者也。成帝之詔，亦義恆文美，惜乎後之人不學無術，安得使築迎楨道營紫金山陵者聞之。

莫需此類封事甚多，所引不過舉例。他如郡吏之能以經術化民者，如文翁之爲蜀郡太守。翁通春秋，以儒爲治，立學校，選吏民子弟詣博士受經，歸以教授。學徒鱗萃，蜀學比於齊魯。天下郡國之立學校，文翁爲之始。張霸之爲會稽太守，興文化，立學校，學徒以千數。道路但聞誦讀聲，百姓咸歌詠之，風教大行。諸如此類，亦不勝枚舉。試向兩漢書循吏傳求之，凡稱循吏者，幾無不通經術者也。

(三) 經學之變態 西漢之初，經學皆憑口說，家法極爲謹嚴。如申公轘、周生伏生、高堂生、田何、胡母生之流是也。口說家既謹守家法，故其所發明者甚少。其漸則衍爲著書。經術文章，由質趨文，此口說家之履謹，稍爲變態。如賈誼、董仲舒、樊勝、蕭望之、匡衡、劉向之倫是也。其後則漸變而專言災異。在孔子據亂世之義，借天意以裁制君權，原有天視民視、天聽民聽之說。孔子並非不知日蝕、地震、彗見、鵠飛之類，爲出於地文現象。物類恆情，與政治無關，然借以示警，使人主恐懼修省，其用心良苦。江都最知此奧妙，故天人三策，特注意焉。及其末流，則牽合附會京房之易，

翼奉之詩，已稍涉支離矣。至於讖緯，益誕妄不可究詰，大失孔子借天抑君之本意。此經學家言災異者之謬誤也。西漢之末，劉歆僞經，專注意於異字異文。提倡校勘訓詁，於漢初大師循其大體，玩經文之義全失。東漢諸古文家賈馬許鄭並起，蓋覃心於箋注，破碎繁難，說經之文，多於經文數十百倍。學風益爲之一變。故兩漢經學雖盛，然一亂於災異，再亂於訓詁。災異亂其義，訓詁亂其言，買櫝還珠，去聖愈遠，復亂竄以僞經，益失經學之真矣。經學經此變態之後，大義沉晦，至於三國六朝，成爲經學衰落時代。其詳下節再論之。今先一論經學昌明與名節之關係。

名節兩字，無論時勢如何變遷，科學如何發達，思想如何新穎，皆不能毀滅。若毀滅之，則人類不能進化，而至於大同。孔子經學，以崇尚名節爲一切私德公德之本。范蔚宗云：「自孝武表章六經，師儒雖盛，而大義未明，故新莽居攝，頌德獻符者偏天下。」光武有鑒於此，尊崇節義，敦厲名實，以「經明行修」四字爲進退士類之標準。東漢二百年間，寢成風俗。至其末造，朝政昏濁，國事日非，而黨錮之流，獨行之輩，依仁蹈義，捨命不渝，風雨如晦，鶴鳴不已，讓爵讓座，史不絕書，或千里以急朋友之難。或連軒以犯時主之威。論者謂三代下風俗之美，無尚於東京，非過言也。」又

云：「桓靈之間，君道秕辟，朝綱日陵，國隙屢啓。自中智以下，靡不審其崩離，而權強之臣，息其窺盜之謀；豪俊之夫，屈於鄙生之議，所以傾而未頽，崩而未潰，皆仁人君子心力之爲。」南史亦云：「漢世士務修身，故忠孝成俗。」顧亭林亦云：「名之所，在上之所庸，而忠信廉潔者顯於世；名之所去，上之所擯，而怙侈貪得者廢錮於家。即不無一二矯飾之徒，猶愈於肆然爲利。」又曰：「雖不能使天下之人以義為利，猶使之以名爲利。」故名節者，實東漢經學昌明之結果。孟德斯鳩謂：「立君之國，以名譽心爲元氣。」吾謂豈祇立國之君，凡謂之國，故無不以名譽心爲元氣也。即至於泯國界而進於大同，亦必以名譽心爲元氣也。名節兩字，近人多不曉解，以爲是迂腐之談，其實人生最要緊者，莫如名節。世界上無論如何作惡之人，彼亦不肯自認爲作惡，此就是名之關係。就令有等真小人，不要名，彼亦不能不要命。中國聖賢講名節兩字，多與氣節互稱。名節之重要，惡人或不明白。氣節之重要，惡人亦應當明白矣。故名可不爭，氣不可不爭。氣而繫於節上，謂之生氣，呼吸之間，生命之所寄託者也。苟無此氣，五分鐘即可死人。中國聖賢言節，故以氣聯屬之，要人爭生氣，不是要人爭閒氣，爭臭氣。名譽爲人生第二生命，故第一生命是氣，第二生命是名。

而皆須聯屬之以節，其名與氣方可貴。吾今試講明節字之為用。

凡植物枝幹約束之處謂之節，故節有約束之義。動物骨骼接續之處亦謂之節，故節有接續之義。一部歷史，不過人羣接續活動之影。不接續則活動斷，而人羣絕。不約束，則人羣放恣而壞亂其活動。故節者，以常義言之，則有一定，如竹節骨節之度數，二十四節氣之順序，節文之禮，節鍼之感，節拍之樂，不能踰越，踰越則亂。以變義言之，則如蘇武之仗漢節十九年，不肯降匈奴。所謂臨大節不可奪。歷來國家當昏亂之時候，人道泯滅，大獸縱橫，自表面觀之，正氣似乎消沉，而實則聚合而有所寄。寄此正氣者，即在臨大節不可奪之士。政治賴以撥亂反治，國家賴以存亡繼絕。人類社會賴以不滅，而能接續活動。否則萬古長夜，乾坤亦幾乎息矣。節之關係重要如是。故自一人言之，則一人之生氣所存。自一團體言之，則一團體之生氣所存。自一國言之，則一國之生氣所存。反之無節，則做文亂，是謂無章節；做事亂，是謂發而不中節；飲食無節制，則失養生之道；用兵無節制，則非仁者之師；長幼無節，則不可治；家用財無節，則不可以理財，皆失約束之義，故不能接續，而自絕其生命。節之可貴如是。人生遭際不同，處境不同，節之大小亦有不同。然無論如何，萬不可失。

節，以自絕其生命，兼絕人羣之生命，故名不可不爭。爲其爲名節也，非虛名也，非浮名也。氣不可不爭，爲其爲氣節也，非閒氣也，非臭氣也。明此義，則名節不可毀。氣節不可詆。東漢諸儒名節之風，爲可敬。昌明經學，以培植氣節之大用，爲人生不可須臾離。

八 三國南北朝經學之衰落

自鄭玄繼雜今古學之後，由漢季至於三國，鄭學勢力漸以統一，而支離破碎之爭，亦由此漸起。魏之王肅、吳之虞翻、蜀之李譔，皆起而攻鄭。虞翻以易學名，其奏上易注云：「諸家不離流俗，苟諍顛倒反逆，馬融復不及諍。」鄭玄宋忠，皆未得其門。又奏鄭玄解尚書違失，及注五經，違義尤甚者，百六十七事。此虞翻之攻鄭也。李譔注古文易、尚書、毛詩、三禮、左氏傳，皆依賈馬，異於鄭玄。此李譔之攻鄭也。然李說今已不存，虞說今亦散佚。今遺說留存，勢足敵鄭者，惟王肅。肅爲魏尚書所注詩論語、三禮、尚書、左氏傳，及編定父朗所撰易傳，皆列學官。其所論駁魏朝典禮，郊祀宗廟喪制輕重等，凡百餘篇。又集「聖證論」以譏貶鄭玄。其僞孔子家語自序云：「鄭氏學行五十載矣，義理不安，違錯者多，是以奪而易之。」劉知幾云：「王肅著書好發鄭短，凡有小失，皆在聖證。」唐書元行冲傳云：「子華規玄數十百件。」此王肅之攻鄭也。此等攻擊，多是名物制度之聚訟，然多瑣碎無關大體者。鄭未必非，王亦未必是；王亦有許多是，鄭亦有許多非。清代學者，多尊鄭而抑王，則未免一偏之見。

自王肅攻鄭之後，至於晉代，王弼之易漸行，亦顯然與鄭玄立異。梅賾偽古文與爲孔傳出，攷僞者謂其卽出於王肅。杜預左氏春秋集解，不師服虔。南北宗尚，從此各分北史儒林傳云：「江左周易則王輔嗣，尚書則孔安國，左傳則杜元凱，河洛，左傳則服子慎，尚書周易則鄭康成，詩則並主毛公，禮則同遵鄭氏。」南人簡約，得其精華；北學深蕪，窮其枝葉。是雖有所軒輊，實則南人亦何嘗得其精華？梅賾古文尚書，爲僞中之僞，南人莫能辨之。其時之經學之衰落可知。平心論之，鄭學兼存古今，若披沙揀金，求真去僞，亦未嘗無可取。江左之學，全無師法，以此攻鄭，實未見所長。然而彼此互爭，今學益以喪亡。據隋書經籍志，謂「梁邱施氏易，亡於西晉孟氏京氏，有書無師。」永嘉之亂，歐陽尚書亦亡。齊詩，魏代已亡。魯詩亡於齊，韓詩雖存，無傳之者。公羊穀梁，在晉時，但試讀文，罕通其義。蓋自鄭學行，今學之受損失如此。

魏晉六朝經學之衰落，有數原因：

(一) 因天下大亂，邪說蠭起。漢末，自張角兄弟以術亂天下，天下靡然從風。史言張角奉事黃老，以妖術教授，號太平道。咒符水以療病，令病者跪拜首過。有時病愈，衆共神而信之。角分遣弟子周行四方，十餘年間，徒衆數十萬，郡縣不解其意，

反言角以善道教化，爲民所歸。角置三十六方，方猶將軍，大方數萬人，小方六七千。訛言蒼天已死，黃天當立，皆着黃巾以爲標識，勾通十常侍，蒙蔽漢廷，於是天下大亂。此種邪說雖爲道家別派，其實亦由於儒者之好言五行纖緯，有以釀成之。風角遁甲，孤虛雲氣，六日七分等說之譎占驗，與張角之符咒治病，派雖不同，同是乘儒者講五行纖緯之虛而起。張角之術既披靡天下，後漢書方術傳所載之三十三人，其術在社會中亦極占勢力。當此時代，不祇中下流之人民，盡爲蠱惑而去，即聰明才智之士，亦往往墮其術中。于吉、管輅、左慈之流，其最著者也。因經學衰落，所以生此邪說，因邪說橫行，所以經學愈衰落。此其原因一。

(二) 因破碎支離之訓詁，令學者生厭心。學問之道，本以求樂，若研究學問而枯燥無味，則殊爲苦人之具。如是則中智以下，必望而生畏，逃而去之。上智者亦必衝破藩籬，別求新路。漢末訓詁之習尚所謂：「碎義逃難，便辭巧說，說五字經文，至於二三萬言，幼童而守一藝，白首而後能通。」(漢書藝文志語) 經學之沉晦，至此歷一二百年，安得不生出反動。無怪何晏、王弼之流，祖尚玄虛，以老子之說注經，盡掃破碎支離之習，然因此經學愈以衰落。此其原因二。

(三)因黨錮之禍，智識階級，多受摧殘。今試一讀後漢書董錮等，當時所稱八俊，八顧，八廚，八及，皆一網打盡。其學行冠一世，位望至三公者，亦多駢首闕下。躡躅人才，至於如此。彼皆一代之英也，人心受此刺激，以為有學問之人，其結果不過如是。因之信抑搖動，思想不定，懷疑之念起，厭世之心生，學問一途，視為不足輕重。誰復肯苦心孤詣去研究？經學衰落，此其原因三。

(四)因殺戮之後，加以盜賊，漢代外戚宦官，相繼為禍。后妃之家，著聞者四十餘氏。不犯罪而殺戮貶竄者甚多人。所慕者富貴，富貴而不可保，則人慕富貴之念漸輕。慕富貴之念漸輕，則厭世之心，從此亦漸生。厭世之心生，則學問一道，更不復措意。加以盜賊並起，天下騷動，莽操之後，懿裕繼起，閏祚既短，一息無寧，人心惶惶，不可終日。我生靡樂，安復有餘情以研究學術？經學之衰落，此其原因四。

(五)因曹魏提倡惡俗，破壞節義之防。曹孟德既有冀州，即下令獎勵跡弛之士，至再至三。專求「貿污辱之名，見笑之行，不仁不孝，而有治國用兵之術者。」風俗由此愈壞；人心由此愈惡，經學掃地無人。顧亭林云：「經術之治節義之防，光武明章數世為之而未足，毀方敗帝之俗，孟德一人變之而有餘。」此誠當日

實情。坐是之故，經學衰落，此其原因五。

(六)因老學之興，魏文帝時，所謂建安七子，大率以浮靡相尚，倡爲曠達之論。至於竹林七賢，尤爲放恣，老莊之學大興，經學大受打擊。六經之中，除易經外，幾無人過問。而王弼說易，亦以老子之理釋之。何晏講論語亦然。范寧謂：「王弼何晏之罪浮於桀紂。」梁任公先生謂：「若著學術思想史，則王弼之於老易，郭象向秀之於莊子，張湛之於列子，不能不謂其無功。若著政治史，則王何等傷風敗俗之罪，實不能寬赦。」可知三國六朝，實爲老學披猖時代。經學之衰落，此其原因六。

九 隋唐經學

南北朝之後，則爲隋唐經學。至此時，似復興盛，但亦不見有所發明。劉氏兄弟其最著者也。隋書劉焯傳云：「賈馬王鄭所傳章句，多所非是。」劉炫傳云：「吏部尚書韋世康問其所能，炫自爲狀曰：周禮、禮記、毛詩、尚書、公羊、左傳、孝經、論語、孔鄭王何、服杜等注，凡十三家，雖義有精粗，並堪講授。周易、儀禮、穀梁，用功差少。」是二劉之學，兼通南北，博洽成家。唐代注疏之學，皆受其賜，然亦不過如此而已。唐時孔穎達等奉詔修五經正義，易用王弼，書用僞孔，左氏春秋用杜預，多從南學，真僞粗雜，今古不分，可訾議之處更多。隋唐經學，雖不至如六朝之衰落，亦不得謂之興盛也。蓋此時已爲佛學時代，聰明才智之士，多遁入於佛，不復研究經學矣。

十 宋元明經學

宋代經學，比唐代釋放吳彩，朱子詩傳，對毛詩別樹一幟。詩序之不可信，朱子屢言之，但朱子亦不盡廢序說。東晉古文尚書之爲朱子攻之，吳棫王柏等亦攻之。蘇洵歐陽修等皆攻周禮。司馬光政學修疑十翼，謂不盡出孔子。朱子儀禮經傳通解，屏周禮於禮經之外，與許廣生等書疑古文，同稱健識。朱子之後，如王應麟之輯三家詩攷，元吳澄之尚書集解，皆門清學致證與今文學派之風。明梅鷟之尚書攷異，辨僞古文深未博洽，亦闡清學之路。但其時風氣多談理學，專講心性，潛心研究者尚少也。

顧亭林云：「經學卽理學。」蓋理學之根源，本始於經，不能捨六經之外而別求所謂理。經學卽理學之說甚的確也。但是宋元明儒之講理學，並非按經文而尋之，多是從心性方面，另闢途徑，各以已意發揮與其謂之經學無寧詞之理學。故歷代諸儒，講經學之發達，漢儒之外，祇有清儒。

十一 清代經學

清代經學，倡之者顧炎武，闡若宋，胡渭繼之者惠棟，戴震。清儒之治經，竭畢生精力以赴之，流風所被，經學遂成一尊之局。自漢世以還，治經之專，致證之勤，未有及清儒者也。清代經學，成績燦然可觀，雖其所研究者，偏重於已往之陳跡，而非新穎問題，創造力量，尚欠缺焉。然將已往之雜亂無章者，條晰而整理之，遺佚者，勤求而搜討之，不能不謂之有功於經學。清代諸儒關於經學之著作，見於阮氏所收之清經解，與王氏所收之清經解續篇，作者凡一百五十七家，為書三百八十九種，二千七百二十七卷，而未收入及續出者，尚不在其列焉。此誠自漢世以還，二千餘年所未見之盛業也。其大略已於拙著國學概論清代學術章譜之茲擇其諸經著作之較為重要者，列出如下。

(一) 詩經 詩經自朱子詩傳行後，元明以來皆尊之。毛傳鄭箋幾於全廢。清儒復尊毛鄭，究心於訓詁名物，如陳啓源之「毛詩舊古編」，朱鶴齡之「毛詩通義」，皆博贍陳矣之「毛詩傳疏」，有斷制。此皆關於古學者。陳喬樅之「三家

「詩遺說考」魏源之「詩古微」，延鶴之「齊詩翼氏學」，嚴可均之「諱詩輯」，此則關於今學者。姚際恆之「詩經通論」，崔述之「讀風偶識」，則專攻擊毛序者。

(二) 尚書 東晉之僞古文尚書與僞孔傳，既出之後，唐人不察，爲作正義。僞中又僞，尚書益蕪。宋朱熹，元吳澄，明梅鷗等，均疑而攻之，然棄尚未定。清初閻若璩之疏證一出，東晉僞古文漸明。其後復有惠棟之「古文尚書攷」，段玉裁之「古文尚書撰異」，比閻書尤精審。江聲之「尚書集注音疏」，王鳴盛之「尚書後案」，孫星衍之「尚書今古文注疏」，簡竹居先生之「尚書集注述疏」，均爲有價值之書。而竹居先生之集注述疏，能集各家之長，而加以斷制，發明經義，更非諸家所能及，文章尤爲優美，不朽之作也。

(三) 禮經 清代諸儒研究禮學者極多，凌廷堪有「禮經釋例」，張惠言有「儀禮圖」，邵懿辰有「禮經通論」，胡培翹有「儀禮正義」，均極佳。

至關於禮記者，郭嵩焘有「禮記啓疑」，對鄭注多所匡正。杭世駿有「續禮記集說」，收集宋以來諸家之說，頗稱博洽。關於大戴記者，有孔廣森之「大戴禮

記補注，頗佳

關於周官者，有孫詒讓之「周禮正義」，亦為極佳之作。

總論禮學者，則有秦蕙田之「五禮通攷」，黃以周之「禮書通攷」，皆鉅作也，可作中國禮制史讀，不祇經學範圍矣。清儒對於禮學之貢獻，確有可觀。

(四) 易經 清儒講易，能掃宋儒之道士易，如黃宗羲之「易學象數論」，黃宗炎之「圖書辨惑」，胡渭之「易圖明辨」，盡將宋儒河圖洛書之謬說駁斥之，可謂痛快極矣。惟革命成功而無建設，乾嘉以還，如惠棟之「周易述」、「易例」、「易漢學」等，祖述漢儒納甲納言爻辰卦氣之說，其蔽亦等於宋儒之先天太極，於易學無所發明也。比較稍佳之著作，當推焦循之「易學三書」，能自成一家之言。

(五) 春秋 春秋以公羊為主，清代諸儒關於公羊之著作，有莊存與之「春秋正辭」，陳立之「公羊義疏」，劉逢祿之「公羊何氏釋例」，皆開今文運動之先。南海先生之「春秋董氏學」，尤稱精絕。穀梁則有柳興思之「穀梁大義述」，左傳則有劉逢祿之「左氏春秋攷證」。

以上清儒關於六經之著作，其重要者大略具此。

十二 詩經大義

讀經當明其大義，諸經皆然，不獨詩經。詩三百五篇，篇篇皆有大義。總括之，則有全詩之大義。今略為申述。

詩道性情，故尚書曰：「詩言志。」經解引孔子之言曰：「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又曰：「詩之失愚，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溫柔敦厚，即屬於性情言之。心之所向謂之志，亦屬於性情言之。詩序云：「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此言詩與性情之關係，而兼及政治之關係。蓋人之性情，所以持其身，應付環境，歸之即爲風俗，發之即爲政治。一方面言性情，一方面即不能脫離人羣與政治也。詩序又云：「先王以是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俗。」至於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蓋詩之與政治關係如此。此雖毛詩之序，然言之

成理，吾人不能廢其言。太史遷亦云：「詩以達意。」莊子亦云：「詩以道志。」揚雄亦云：「說志者莫辨樂詩。」詩以性情達於政治，故能與春秋相表裏。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而後春秋作。」明於春秋繼詩之義，則明於詩之所以道志者，其志為何如矣。

吾今為志字再下一明白之解釋。「心之所之為志」質言之，志即思也。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是以孔子以「思無邪」三字括全詩之大旨。何以謂之無邪？無邪卽正，思正卽志正，志正卽心正。邶風簡兮之詩曰：「云誰之思，西方美人。彼美人兮，西方之人兮。」所謂西方美人，卽文王也。試觀爾雅為風始思文王。文王為大雅始思文王，清廟為頌始思文王。孔子編詩之意，不已大白乎。思文王真可謂正矣。思無邪矣。春秋首書，「元年春王正月」。公羊傳曰：王者就謂謂文王也。春秋繼詩而作詩思文王，春秋亦思文王。孔子曰：「吾志在春秋。」然則詩之志，不亦在文王乎？故思無邪，是思文王，此為詩之大義。吾人先當明白之。

思文王，則可以興矣。故孔子曰：「興於詩。」孟子曰：「伯夷避紂，居北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太公避紂，居東海之濱，聞文王作興，

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又曰：「待文王而後興者，凡民也。若夫豪傑之士，雖無文王猶興。」故文王可以興人。有文王之時，則大老歸之，凡民趨之。豪傑不待文王而興，無文王之時，則思文王而興於詩。吾人今日誦詩，當亂世時代，無文王而興，斯為豪傑之士。

天下所歸往謂之王，故孔子亦稱文王不必卽帝位也。孔子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此謂禮樂法度教化之迹也。禮樂法度教化之迹，秩然有序，燦然有章，則謂之文，亦謂之美。故曰：西方美人。天下人心所歸，必歸於是，故曰文王。反是則亂，亂則王者之迹熄而詩亡，天下人心失所歸往，則疲弊而不能興矣。明於此義，然後明「興於詩」。孔子曰：「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可以訖。」事父，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此孔子暢發詩義，由興於詩而引伸之者也。興觀羣怨皆性情之事，「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則包括倫理人羣，由個人之性情推而達於社會國家。衆人之性情，為政治之事。「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則求知識之事。令人視讀書為但求知識，若以此誦詩，則買櫝還珠耳。

孔子又言：「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

此則明言政治之事，且及於外交之事。授之以政不達，因為其不懂人情世故也。王道不外人情。孟子曰：「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故性情純厚，而後達於政事。性情乖戾，則生於其心，害於其政，尚何政治之可言？詩之與政治關係，其出發點全在性情如此也。若夫專對，似於性情無關，實亦大有關係。易曰：「將叛者其辭慚，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吉人與躁人，完全是性情關係。所謂寡者，非少之謂，乃中要之謂。所謂躁者，不祇急遽，亦多錯誤也。試讀左氏傳，觀春秋諸國卿大夫之交聘，其賦詩贈答，彬彬有禮者，與夫失儀見譏者，無不與其人平日之性情有關。詩教之關係外交有如此。

故合孔子之言而釋之，興觀羣怨皆性情之事。事父事君，達政專對，亦性情之事。總括之，則曰思無邪。申言之，卽性情正也。性情正，則其興也正，其觀也正，其羣也正，其怨也正。自事父以至事君，凡朋友交際，無不以正達政專對皆正，夫是之謂思無邪。今試舉興觀羣怨，以明詩義。

興之義爲動作。凡人有所動作，皆謂之興。然動作有善，有不善，有適宜，有不適宜。如何而能趨於善？如何而能使之適宜？則非通於詩義不可。故曰：「詩可以興。」

反之，不通於詩義，則不可以興。今舉詩可以興之例：

小雅小宛之詩曰：「題彼脊令，載飛載鳴，我日斯邇，而月斯征，夙興夜寐，毋忝爾所生。」此言興之義，在於母泰所生。蓋人生自呱呱墮地，得天地之正氣，天之降材不殊，人之赤子心不失，即是無泰所生。陷溺其心，即是泰所生，攝克其赤子之心，而爲大人之心，正己而正物，如是則有賴於自強不息，故曰：我日斯邇，而月斯征，夙興夜寐，此則自強不息之義也。鄭風鷩鳴之詩曰：「女曰鷩鳴，士曰昧旦，子與視夜，明星有爛，將朝將翔，弋免與雁。」此賢夫婦相警戒之詞，所以解夙興夜寐日邇月征之義，至精要矣。人之所以墮落而不能自強，至泰所生者，大率有所沉溺。聲色貨利，皆爲沉溺之媒，而色爲尤甚。故孔子曰：「已矣乎，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孔子編詩首聞雎，以文王之興由於后妃。大雅大明之篇，更鄭重申明之曰：「文王初載，天作之合。」大邦有子，仰天之妹，文定厥祥，親迎于渭。又上而溯之曰：「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滸，至于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此則王季之父太王，興王季之母太姜也。孔子編詩序述周道之興，其關係於賢夫婦者如此。鷩鳴戒旦，夙興夜寐之義，合觀之益明。陳風東門之池之篇曰：「東門之池，可以沤麻，彼美淑

姬，可以晤歌。」此亦鷄鳴戒旦之義。詩人以漚麻爲興，漚字有陶冶性情之意焉。雖頹怠者亦可使之振興。「彼美淑姬」，所以異於「豔妻婦方處」也。（豔妻婦方處，見小雅十月之交篇，刺幽王寵褒姒之詩也。）夙興夜寐，日邁月征，其裨益於進德既如是由是而推之國家政治則衛武公之詩曰：（大雅抑之篇）夙興夜寐，灑掃庭內爲民之章，修爾車馬，弓矢戎兵，用戒戎作用過蠻方。秦風無衣之詩曰：「王于興師，修我矛戟，與子偕作。」興之義至此，其收效大矣。然其根本在於無忝所生，方爲興之善，方爲興之適宜。反是而興，則大雅桑菑之篇曰：「嗟爾朋友，予豈不知而作，如彼飛蟲，時亦弋獲，旣之陰，反予來赫。」抑之篇曰：「其在於今，興迷亂於政，顛覆厥德，荒湛于酒，汝雖湛樂從，弗念厥紹，罔敷求先王，克共明刑。」此則忝所生，而興之不善，興之不適宜者也。試引莊子之言而釋桑菑之篇。「惠子相梁，莊子往見之，或謂惠子曰：莊子來，欲代子相。於是惠子恐，搜於國中，三日三夜。莊子往見之，曰：南方有鳥，其名爲鵩鵠，非梧桐不止，非練實不食，非醴泉不飲。於是鵩鵠得腐鼠，鵩鵠過之，仰而視之曰：嚇！今子欲以子之梁國而嚇我乎？」此段見於莊子，吾引以釋桑菑極貼切。今人之所以皇皇然無知而妄作，輕舉而妄動，

奔走鑽營，夜行不休者，不外爲食飯問題。食飯問題之廣義，則爲嗜慾問題。宮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識窮乏者得我，皆嗜慾問題也。亦食飯問題之廣義也。爲此之故，而卑屈其身，貶節操，喪廉恥以求之，是之謂汨沒性情。爲此之故，而同室操戈，朋友相失，骨肉變爲寇讎，石交化爲豺虎，是之謂枉生人世。（雖生人世上，未得謂之人。）此等動作，在有道之朋友冷眼觀之，真是鴟鴞得腐鼠，而彼「汨沒性情」、「枉生人世」者，尚不自知，或且以此驕其朋友，或且以此妬其朋友，或且多方詭祕，以瞞其朋友，掩其不善，而著其善，而不知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焉。「嗟爾朋友，予豈不知而作，」即見其肺肝之謂也。「而」字作汝字解，言汝之動作，我一切皆知之清晰也。但我不屑爲，我視汝之所爲，「如彼飛蟲，時亦弋獲。」此則鴟鴞得腐鼠之謂也。「旣之陰汝，反予來赫，」此卽仰而視之曰赫赫，與嚇同也。陰與廢通，陰汝者，諱諱警戒之，訓誨之，或大聲疾呼而棒喝之，無如彼昏不知，抱腐鼠而滋味，猜意鴟鴞焉。今世之人如此動作者，幾於舉國皆是也。以此等人而辦國家事，政治有何希望？抑之篇曰：「其在於今，興迷亂於政，」言其一切所謂建設，所謂興革，皆迷亂也。「顛覆厥德，荒湛於酒，」質言之，則道德盡行喪失，如迷於酒而性亂也。「弗念厥紹，」

則亡無日也，「固敷求元王，克共明刑」，則盡將歷史文化破壞之也。是之謂失性之動作，是之謂禽獸之動作，非人之動作。蕩之篇曰：「天降滔德，汝興是力」，此之謂也。詩人言之痛切如此。詩可以興之義，善說詩者其念茲。

興與觀，有連帶關係，興不能離觀。觀屬知，興屬行，知行不能分離。興觀亦不能分離。興由於觀，即如上述，「題彼脊令，載飛載鳴」，觀也；「子興視夜，明星有爛」，觀也。觀為修養最要之法門，亦為辦事必經之階級。孔子於詩，於可以興之後，繼言可以觀，其意可知。觀之範圍之廣闊，自然現象，種種事物，澈人澈己，澈內澈外，靡不包括之。試略舉例：

抑之篇曰：「相在爾室，尚不愧於屋漏，無曰不顯，莫予云觀。」此種觀法，真是暗室明燈，燭幽照隱。天台全部止觀，幾可以此數語包括。蓋山河大地，不難照澈，所難者就是些須隱微之地，一切障蔽，皆從此起，一切罪惡，皆從此出。若能從此處窺破，則起惑造業之無明，可以降伏，金光明鏡轉大圓智矣。此是「可以觀」之無上妙義。從此而觀察事物無不周，地上之光，不至誤為天上之月，善惡無所遁形，悟道不落空邊，可以入世而拯衆生，隨緣而與人家國事，漬漬回遹者，不能蠱惑之矣。誦

召旻諸篇，詩人之觀察，如此清晰，蓋有由也。諸篇亦不會爲今日寫照，今引之如下：

「旻天疾威，天駕降喪。瘞我餓饉，民卒流亡。我居圉卒荒。——天降罪罟，蟊賊內訌，昏椓靡共，潰潰回遹。實靖夷我邦，皋皋訢訢。曾不知其玷，兢兢業業。孔填不寧，我位孔貶。——如彼歲旱，草不潰茂。我相此邦，無不潰止。——維昔之富不如時，維今之疚不如茲。彼疏斯稗，胡不自替。職兄斯引。昔先王受命，有如召公，日辟國百里，今也日蹙國百里，於乎哀哉。維今之人，不尚有舊。」（召旻）

「節彼南山，維石巖巖。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憂心如惔，不敢戲談。國旣卒斬，何用不監。——節彼南山，有實其猗。赫赫師尹，不平謂何。天方薦瘥，喪亂弘多。民言無嘉，惄莫懲嗟。——弗躬弗親，庶民弗信。弗問弗仕，勿罔君子。式夷式已，無小人殆。瑣姻姪，則無牘仕。……不吊昊天，亂靡有定。式月斯生，俾民不寧。憂心如醒，誰秉國成，不自爲政。卒勞百姓。——駕彼四牡，四牡頂領。我瞻四方，蹙蹙靡所聘。（節南山）

此類觀法，如禹鼎溫犀，魑魅無所遁形。試以此一勘現在之局面，真是我口所欲言，已出古人口。我手所欲書，已出古人手矣。「瘞我餓饉，民卒流亡。我居圉卒荒。」此近兩年西北大饑景象也。蟊賊，指外言，外寇也。內訌，指內言，內亂也。今則如

何？「昏椓靡共，潰潰回遹。」謂昏亂而奸椓破之人靡肯供職，而潰潰然誰邪？是行也。回之訓邪，遹之訓行，靖之訓謀，夷之訓滅，昏椓靡共，潰潰回遹，豈非謀滅國家乎？「皋皋訏訏，曾不知其玷。」毛傳謂：「皋皋，頑不知道。」朱傳謂：「訏訏，務爲謗毀。」此二語，撮今日暴人之影，雖柯達鏡無此玲瓏也。「維昔之富不如時。」此語歷來注家不曉解，皆以「往者富仁賢，今者富讒佞」解之。若據此說，則維今之富不如昔耳。吾以「維昔之富其數不能與今比」解之。謂昔之人心尚無此兇，今則人心愈兇也。如許應騤以二十年督撫，積資不過五十萬，清末士論，皆以爲貪，今則一年之主席，半年之部長，而積資數千萬者比比也。豈非「維昔之富不如時」乎？「彼疏斯稗，故不自替。」職兄斯引數語，尤寫透今日暴人現象。兄之訓狂，愈狂而愈引亂也。

詩人觀察現狀，明透既如此，能袖手旁觀而不言乎？然而竟有知之而不敢言者。「憂心如惔，不敢戲談。」此無魄力之廢民也。「國旣卒斬，何用不監。」詩人如棒喝如獅子吼，以喚醒之，語重心長矣。夫是之謂真「可以觀。」曰：「瑣瑣姻姪，則無膾仕。」曰：「式月斯生，俾民不寧。」曰：「我瞻四方，蹙蹙靡所聘。」國之所以卒

斬，全爲此也。如是則安能不監之。

無魄力之廢民，詩人旣言其所觀，提撕而警覺之。彼無知識之國民，絕不曉得觀者，詩人尤深惡痛絕之。請誦下列諸詩。雲漢之篇曰：「旱既太甚，則不可沮。赫赫炎炎，云我無所。大命近止，靡瞻靡顧。」桑菴之篇曰：「哀恫中國，具贅卒荒，靡有旅力，以念穹蒼。」——「維彼不順，自獨俾臧，自有肺腸，俾民卒狂。」

以上皆詩人痛惡「不能觀」者之詞。夫人有心思，有耳目，未有不能觀者。但觀而錯誤，則謂之不能。此因其心思頑鈍，耳目蔽塞之故。「旱既太甚，則不可沮」，此言天災人禍，相迫而來，已成必然之事勢也。「赫赫炎炎，云我無所」，此言身在禍患之中，尚冥然無所知覺，如燕巢焚幕，魚遊沸鼎也。「大命近止，靡瞻靡顧」，此則焚幕之燕，沸釜之魚，且不如矣。夫是之謂「靡有旅力」。旅與膂通，人生所以能聰強，皆賴此膂力。靡有膂力，則目不能明，耳不能聰，心思不能用，等諸廢人，尚能視息人間，爲飲食之人者，僅賴肺腸耳。肺爲呼吸之用，腸爲消化排泄之用，詩人於「靡有膂力之下」，繼之曰：「自有肺腸」，其用字極爲精當。此等心思頑鈍，耳目蔽塞，絕不能觀，故其自獨而以爲憾，一切爲羣之責任，完全放棄，所以縱成人羣

之蠹賊，爲害於社會國家也。故曰：「俾民卒狂。」此「狂」字，與召旻篇「職兄斯引」之「兄」字同。不能觀之原因，在於不能羣；不能羣之原因，亦在於不能觀。孔子於可以觀之後，繼言可以羣，可知觀與羣有連帶關係。今試舉可以羣之例：

小雅伐木之篇曰：「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於喬木，嚶其鳴矣，求其友聲，相彼鳥矣，猶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神之聽之，終和且平。」此章爲詩人最和平之人生觀，其趣味即在於能羣。誠以人生於世，不能孤獨，毛序謂「自天子至於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親親以睦，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此人之趣味也。「相彼鳥矣，猶求友聲，」此詩人觀於鳥鳴而悟出。大學引「詩云：緝蠻黃鳥，止於丘隅。子曰：於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鳥乎。」此孔子誦詩之善於觀，與詩人之觀同一例也。和平之義，鄭康成釋之，謂以可否相增減曰：「平、齊等也。蓋人生世上，性情各有不同，此有所長，彼有所短，以長補短，棄短取長，即可否相增減之義，即和之義。若各以其長凌人之短，暴人之短，沒人之長，則人羣之爭，必紛亂而靡有極，即違於和之義。違於和之義，即不能平。既不能和平，即無友生之益，無友

生之益，則人生世上獨而無羣，安得有人生趣味，此與墮落地獄餓鬼爲鄰同一悲慘也。人生而至此，不得謂之有人生觀。此種人生觀，不祇在野之學者，關於修養方面如此；即在朝之當權者，關於政治方面亦如此。若無羣之觀念，祇有己之觀念，一旦多幾個野蠻兵力，就恃賴此野蠻兵力以爲己長，而欺壓短於兵力者，事事想肥己而瘠人，不能以可否相增減，在己則有增無減，在人則有減無增，如此則必破壞和平，結果離於全羣，陷於孤獨，其末路悲慘，亦與墮落地獄餓鬼爲鄰等也。「相彼鳥矣，猶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此種天機妙道，活潑之人生觀，悟之則可以興，可以羣。

再論鹿鳴之篇。「呦呦鹿鳴，食野之苹，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此章言羣義更爲親切。毛傳謂：「鹿得苹，呦呦然鳴而相呼，懇誠發乎中，以與嘉賓當有懇誠相招呼也。」懇誠屬性情言羣之渙散，由於無此懇誠，無此懇誠，即是無真性情，一切假僞，當利害未衝突時，可以掩飾，一到利害衝突之時，則醜態畢露矣。鹿之得食相呼，最見性情之真人之失其真性情者，則無不爭食，權利之爭，皆爭食也。鹿鳴詩人所得之嘉賓，絕不爭權利者。其曰：「我有旨

酒，嘉賓式燕以教。」此非飲食相微逐之謂，正所以表示鹿鳴之懇摯也。反是以觀，則「民之失德，幹餗以愆。」國家大禍，往往從此薄物細故而起。子公之食指動，而弑鄭靈公，此失德乾餗，性情乖戾之徵也。故觀於左傳鄭子家子公弑靈公一事，又觀於史記所載楚王戊不設醴酒一事，鹿鳴詩義，反證益明。

鹿鳴之詩，雖不明指文王，然魚麗序云：「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內，采薇以下治外。」則鹿鳴亦文王之詩也。詩之能羣無如文王者，綿之篇曰：「虞芮質厥成，文王蹶厥生。」予曰：「有疏附，予曰：有先後，予曰：有奔走，予曰：有禦侮。」毛傳引虞芮質成事實，謂：「虞芮之君，相與爭田，久而不平，乃相謂曰：『西伯仁人也，盍往質焉，乃相與朝周。』入其境，則耕者讓畔，行者讓路；入其邑，則班白不提挈；入其朝，則士讓爲大夫，大夫讓爲卿。二國之君感而相謂曰：『我等小人不可以履君子之庭。』於是相讓所爭田天下聞之，歸周者四十餘國。」故曰：「虞芮質厥成，文王蹶厥生。」蓋以是而生，真所謂「無忝爾所生。」亦真所謂「神之聽之，終和且平。」虞芮兩君，其始雖不能和平，及入周境，而善於觀，和平卒以實現，遂泯其爭，此亦真性情之發露也。文王之能羣如是，所以疏附先後奔走禦侮皆來。靈臺之詩曰：「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

之，不日成之。」毛序謂「民始附。」後之爲政者，倘能悟此，而何不和平之有。詩義甚明，惜彼等棄之，以至目盲心盲，不可以觀，孤獨之行，不可以羣，此國家之所由亂也。

興觀羣互相連繫。興而後可以觀，孤獨之行，不可以羣；羣而後可以興，羣而後可以觀；羣而後可以興，羣而後可以觀，怨亦如是。興觀羣得其正則可以怨，否則不可以怨。試舉其例：怨之用不同，毛詩序云：「亂世之音怨以怒。」史記云：「秦父兄怨此三人，痛入骨髓。」左傳云：「民無疲勞，君無怨讐。」怨怒，怨痛，怨讐，皆屬於陽剛者也。此種怨法，多以奔逆式的表情出之。孟子云：「舜往于田，號泣于旻天，何爲其號泣也，怨慕也。」班固兩都賦云：「西土耆老，咸懷怨思。」書云：「夏暑雨，小民維日怨咨，冬初寒，小民亦維日怨咨。」怨慕，怨思，怨咨，皆屬於陰柔者也。此種怨法，多以蘊蓄的表情法出之。惟性情得其正者，各因環境之關係，用怨無不適宜。詩三百篇，以溫柔敦厚爲教。蘊蓄之怨隨處可見。如柏舟之「薄言往愬，逢彼之怒。」「憂心悄悄，惄惄惄於羣小。」谷風之「罷免同心，不宜有怒。」「不念昔者，伊予來暨。」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此爲一例。然亦有極不溫柔敦厚者，奔逆而出之。如巷伯之「取彼讒人，投畀豺虎。豺虎不食，投畀有北，有北不受，投畀有昊。」諸如此類，又爲一例。所

謂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詩之義，本用以達民情，對於時政，不能不諷刺。以溫柔敦厚出之，則言者無罪，聞者足戒。然有時誅奸罵賊，對於元凶大憝，亦無所用其容氣。若守溫柔敦厚之教，則失於愚，是謂不可以怨。

不通詩教不可以怨之人，其用怨必錯誤。如節南山之篇云：「不懲其心，覆怨其正。」谷風之篇云：「忘我大德，思我小怨。」角弓之篇云：「民之無良，相怨一方。」此皆不知用怨者。惟其不知用怨，而其仇怨愈多，其怨怒之發洩愈為害。「不懲其心，覆怨其正」，則不受教，不受善。聞忠告之言，反老羞成怒，向人而洩其毒氣也。「忘我大德，思我小怨」，則睚眦之怨必報，救命之恩反忘。小人得志必由之途徑也。「民之無良，相怨一方」，則互爭權利之結果，小之速訟獄，大之動干戈，國家禍亂相尋無已時，皆由此也。故吾謂怨之正者，必興觀羣先正，反是則怨亦必不正。詩道性情，其大要如此。孔子括其大旨曰：「思無邪。」總言之，歸於性情之正而已。思文王者，亦以文王得性情之正也。本其性情，發為政治，則文王之治失其性情，政治壞亂，則詩亡而春秋作。通此義以治詩，思過半矣。

十三 書經大義

書二十八篇：堯典一，臯陶謨二，禹貢三，甘誓四，湯誓五，盤庚六，高宗肅日七，西伯戡黎八，微子九，牧誓十，洪範十一，金縢十二，大誥十三，康誥十四，酒誥十五，梓材十六，召誥十七，洛誥十八，多士十九，無逸二十，君奭二十一，多方二十二，立政二十三，顧命二十四，費誓二十五，呂刑二十六，文侯之命二十七，秦誓二十八，此孔子手定之書也。今所存之書，爲東晉時代梅赜所獻之偽書，偽孔傳將堯典「慎微」以下，割裂而爲舜典。復加「曰若稽古」至「乃命以位」二十八字，偽中之偽，宜辨之。又將臯陶謨「帝曰來禹汝亦昌言」以下，割裂爲益謨。將顧命「王出在應門之内」以下，割裂爲康王之誥，宜辨之。偽書璧諸孔璧古文，共五十八篇。今所存之大禹謨、五子之歌、胤征、仲虺之誥、湯誥、伊訓、太甲上中下，咸有一德、範命、上中下、泰誓、上中下、武成、旅獒、微子之命、蔡仲之命、周官、君陳、畢命、君牙、問命等篇，皆偽古文也，宜辨之。今所講之書經大義，乃二十八篇之大義，於偽古文無與焉。

孔子編書，通乎三世。以堯舜禪讓，示民治之微意；以湯武革命，示仁政之安民；

以秦穆求賢，示霸政之統一。據亂之世，非霸無以治；升平之世，則仁政而治；太平之世，則共和而治。書二十八篇，始堯典，而終秦誓，蓋有意焉。此全書之大義，吾人今日讀書，宜先明瞭者也。今試分段發明書之大義。

孟德斯鳩有言：專制之政尚武力，君憲之政尚名譽，共和之政尚道德。誠以共和時代，君主縛束之治，一切解放，主政者不復以武力制民，雖有法律可為防範，然使國人日犯法，法律亦將不勝其微。如此，則足以破壞共和之治。故非尚道德不可。孟德斯鳩之言，後之論治者，無以易也。今讀堯典與臯陶謨兩篇，乃知孟德斯鳩之言，實有同於孔子編書之意。

吾有一言當先聲明者。吾非謂堯典與臯陶謨兩篇，為共和之治也。數千年前之時代，其環境與今日不同，其思想與今日不同，其政治設施，亦當與今日不同。若執堯典與臯陶謨所言，指為共和政治，則愚謬極矣。吾何至如此愚謬！吾今所言者，乃孔子借堯舜公天下之心，以表示太平之意。於此而有太平之極要義，吾人不可不知者，此即共和政治之精髓。今試於堯典與臯陶謨求之，其義再待萬年猶不能易也。其義為何？曰：讓。惟讓而後能和。共和之治，必以讓立根基。堯典開端，稱堯之德曰：

「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于上下。」此言文明光被于世界之效，惟允恭克讓之人能之耳。孔子特舉堯為代表，讀書者勿泥於堯之人，勿拘於堯之世。祇當明白「允恭克讓」，則可進世界於文明。明非欽，則不能光被四表，故曰欽明。文非思，不能格於上下，故曰文思。欽明文思，則自然安安。允恭克讓而能欽明文思，而後能光被四表，格於上下。全篇堯典，以讓為德，故開端先發明之。繼續言「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此則政治之效也。孔子言政治，無不由本身推出，此為孔子之特色，其他政治家皆不逮焉。太平之世，不復用兵，故最要者協和萬邦。本允恭克讓之德，行協和萬邦之治，共和之義，太平之美，無以復加矣。

「允恭克讓」，既稱堯德，稱舜禹等亦復如是，可於經文尋之。經曰：「舜讓於德，弗嗣。」又曰：「禹拜稽首讓于稷契暨皋陶。」又曰：「垂拜稽首讓於殳斨暨伯與。」又曰：「益拜稽首讓于朱虎熊羆。」又曰：「伯拜稽首讓於夔龍。」此皆命官之讓也。舜則大位之讓也。夫使各覬覦大位而爭，各覬覦官位而爭，則共和政治必破壞而無餘禍亂之生，必繼起而靡艾。故共和之治，必在於和，何以能？必在於讓。

舜禹諸人無不讓，故無不和。經曰：「同寅協恭，和衷哉！」讓而和也。又曰：「虞賓在位，羣后德讓。」又曰：「誰敢不讓，敢不敬應？」其讓已成爲風氣也。此真共和之德，共和之治，太平極軌也。孔子編書，首稱堯典，所以表示公天下之微意如此。

尤有一義須明白者，和非苟同也，讓非卸責也。舜告禹之言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能明是者，方爲真讓；方爲真和。否則假讓與和之名，讓於當面，和於當面，明知其違，而不敢弼，則大背於和讓之義。故和讓云者，當有弼違之精神。不能弼違，即使退無後言，已是苟同卸責，此等人不可與辦事也。歷來國家政治之壞，社會風俗人心之險惡，皆從此起。此就是無道德之大原因。故今日欲求「共和之政尚道德」之意義，不必他求，不必泛求，但能讓能和，不爭權位，能弼違而不面從，懷退有後言之戒，則於共和道德之意義，思過半矣。消弭爭亂之微機，實在於此。

復次則昇平世之義，首編禹貢，與春秋相表裏。春秋昇平之世，內諸夏而外夷狄。所謂夷狄者，不必汎其文，當通其意。蓋太平之世，可以講信修睦而不用兵。升平之世，則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國界一日未能泯滅，則武力一日不能廢除。故當保其國境，行其主權。近世國家主義，以土地、人民、主權三要素完全無缺者，方爲獨立自

主國家，此卽內其國之意。尺土寸地，不能輕棄，此卽外夷狄之意。蓋不顧信義，貪人之國土，有夷狄之行，卽當夷狄之，此春秋之義也。禹貢序列九州，終括之曰：「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聲教訖于四海。禹錫玄圭，告厥成功。」此孔子明揭大中國之義。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皆有止境，惟朔南暨則無止境。可以北達外蒙，以至北冰洋。南達南洋羣島，以至南冰洋。流沙可達土耳其斯坦，至黑海之邊。此雖非禹蹟，而後人當竟禹功者也。孔子編禹貢之意如是。詩信南山之篇曰：「信彼南山，維禹甸之。」序曰：「信南山，刺幽王也。不能疆理天下，以奉禹功，故君子思古焉。」夫幽王不能奉禹功，而西戎滅之，西周以亡。孔子編詩，存信南山，蓋傷心也。今日如何？日蹙國百里，九州且不能保，讀禹貢一篇，君子痛焉！

禹貢之後，繼以甘誓，孔子表示升平之世，武力保疆之意，至明矣。甘誓之言曰：「大戰于甘，乃召六卿。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有扈氏侮五行，怠棄三正，天用勦絕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罰。左不攻於左，汝不恭命；右不攻於右，汝不恭命；御命，御非其馬之正。汝不恭命，用命賞于祖，不用命戮于社，予則擊戮汝。」此篇寥寥八十餘字，單就文章論，可算極佳。蒼老古樸，簡潔峭拔，兼而有之。稱天而伐，爲古代人

之思想。讀書者今不必泥古之用刑，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此云孥戮者，戮辱也。荀子云：「爲天下大戮，」蓋戰敗犯法，則恥辱及於其子也。此篇言啓伐有扈氏之事，亦以見啓之能承父業，不隳禹功，傳子守成，事非偶然，勢不得不爾也。夏書兩篇，大人世及，孔子對升平世之義，固不必民主也。

但是君主專制，暴虐其民，則孔子所不許，故讞之以湯誓。革命。湯誓曰：「格爾衆庶，悉聽朕言。非予小子敢行稱亂，有夏多罪，天命殛之！」又曰：「夏王率道衆力，宰割夏邑，有衆率怠弗協，曰：時日曷喪，予及汝偕亡！夏德若茲，今朕必往！」此孔子明白表示革命之師，當建築在民衆基礎之上，非爲私人權位起見也。若爲私人權位而起革命，是之謂稱亂，非革命也。故曰：「非予小子敢行稱亂，」有衆率怠弗協，曰：「時日曷喪，予及汝偕亡！」誓詞清楚如此，易故稱「湯武革命，順乎天，應乎人也。」

再徵之牧誓曰：「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是信是使，是以爲大夫卿士，俾暴虐于百姓，以姦宄于商邑。今予發惟恭行天之罰！」此武王伐紂之誓詞也。後世握一國之政權者，苟專崇長四方之多罪逋逃，使之假借名義，爲虐百姓，貽害地方，皆爲殷紂之同類，例應罰之。然而經義不明，人心惑亂，彼則反其道而行，應受

罰而反罰人；應被人革命而反自稱革命是非顛倒，無甚於此。民氣銷沉，大亂靡艾，升平之治，已絕望矣！此孔子所痛也。

夫國家失政，民心愁怨，必至召亂。當此時會，苟無以湯武之心爲心者，則假借革命以圖其私。人民在水深火熱之中，急無能擇，必多附從之。假借革命者，藉賴人民之力，亦往往成功。然而所謂成者，彼私人權利之成，非人民權利之成也。人民依然無所得，痛苦且日甚。於是其他之假借革命者，又起。人民在水深火熱之中，急無能擇，又必多附從之。假借革命者，藉賴人民之力，又往往成功。然而所謂成功者，亦是彼私人權利之成，非人民權利之成也。人民依然無所得，痛苦更日甚。於是循環往復，大亂無有窮期。國家愈破壞，統一愈無望。當此時會，所謂據亂之世，既不能望升平，則不得已而思霸者。孔子編書，特存秦誓，其義蓋通於詩「匪風下泉」之意也。

據亂之世，人心不定，互相攻擊，日尋干戈。當此之時，欲得人心，惟在大度以收容人才，注意於修明政治，而不專任武力，更在於崇尚老成人，而不惑於辨佞急進之少年。故秦誓之言曰：「詢茲黃髮，則罔所愆。番番良士，旅力旣愆，我尚友之。仡仡勇夫，射御不違，我尚不欲。惟截截善謗言，俾君子易辭，我皇多有之。昧昧我思之，如

有一介臣，斷斷猗無他伎，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此數語，可謂抉擇出據亂世英雄建國之真詮矣。苟違反斯義，欲屈人之長，以從己之短，斥他人之所長，而炫己所短，捧矢據而奉爲神聖偶像，揚謫言而尊爲地義天經，利用無知無識之青年，輕侮遠慮深謀之老子，日逞橫暴之武力，以排除異己爲事，不復注意於政治焉。如是，則彼此相排，彼此相殺，可以亂百數十年而無結果，民生痛苦，國家受害，無窮期矣！當茲時會，望太平難於升天，望升平亦等諸畫餅。惟有望霸主先定亂，收拾破碎，完成統一，而後有升平之可期。然吾人今日，放眼以觀察時局，再留心而一讀秦誓之篇，以若所爲，按之經義，果有絲毫能及否耶？抑違反之耶？如是，則吾人不必望升平，望太平，但望有據亂之英雄收拾時局，已渺不可得。若捨茲經義，而空談民治，曾不知民治云者，亦不能外此也。孔子三世之義，不一定君主，民主亦不一定待諸太平之世。蓋君主有三世之義，民主亦有三世之義。據亂世之民主，不能違秦誓經義。違秦誓經義，而空談民主，此今日所以亂也。

書道政事，二十八篇中，足爲政治龜鑑者極多，不能遍舉。茲祇舉三世之義，明孔子編書之意，其餘各篇中之政治要旨，學者自尋之可也。

十四 禮經大義

禮經，卽今所稱之儀禮十七篇。其十六篇爲孔子手定喪服一篇，則子夏傳也。此十七篇初但名禮，漢人名之爲士禮，後又名之爲儀禮。十七篇之次序，以大戴禮爲最合。士冠禮一，士昏禮二，士相見禮三，士喪禮四，既夕五，士虞禮六，特牲饋食禮七，少牢饋食禮八，吉司微九，鄉飲酒禮十，鄉射禮十一，燕禮十二，大射十三，聘禮十四，公食大夫禮十五，覲禮十六，喪服十七。一二三篇，冠昏之禮也。四五六七八九等篇，喪禮也。十至十三，鄉射也。十四至十六，朝聘也。喪服通乎上下，且爲子夏之傳，宜附於末。此爲大戴記次序，與禮運王制所言均合。自劉向別錄始以喪禮六篇居後，又將喪服傳移在士喪禮之前，以子夏傳亂孔子之經，鄭玄注禮從之，相承至今不改，實則錯亂也。今講禮經，其十七篇次序，宜復大戴之舊。

十七篇禮：冠，昏，喪，祭，射，鄉，朝，聘，燕，饗，均備，本完全無缺。自劉歆佐莽篡漢，有意制禮作樂，欲多爲天子諸侯之禮，始抑十七篇爲不備。漢書藝文志謂：「禮古經者，出於魯淹中及孔氏，與十七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及明堂陰陽，王氏史記所見多

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愈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此爲劉歆所言，其用意可知矣。歆見十七篇中，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無多，不能附會王莽之致太平，故攻十七篇爲殘缺不完，後儒爲歆所惑，人人皆視十七篇爲殘缺不完之經，故不重視之。唐孔穎達奉詔作五經正義，亦自疏禮記，不疏儀禮，仍輕視十七篇也。十七篇本難讀，孔穎達復不自疏，而使其門人賈公彥疏之。賈疏文筆冗蔓，詞意鬱轢，經義益不能明。自宋以後，廢禮經，不以試士，益無復有誦習者。南海先生謂：「顛倒悖謬，率天下而侮聖黜經，千年於茲矣。」此則劉歆之罪也。

禮經十七篇，在今日時代，許多不能行。今講禮經，並非要復古禮之儀文，所當明者，實爲古禮之意義。略其文，存其義，則孔子制作之精意，雖萬年不能毀也。

試以士冠禮之義言之，孔子曷爲以此冠禮經之首？蓋尊重成人，表示個人人格，無貴賤一也。經文之言曰：「公侯之有冠禮也，夏之末造也。天子之元子，猶士也，天下無生而貴者也。」此可知孔子禮意，天子元子冠時，亦依士禮，后蒼所謂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也。後世不明孔子禮意，日爲貴者鋪張揚厲，叔孫通作漢朝儀，高祖曰：「吾今而後知天子之貴。」後儒之議禮者，皆爲天子禮官，堂陛愈高，下之階級

愈隔絕。禮別上下定尊卑之意，本非如是，此皆後儒之失也。中庸曰：「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不曰貴貴，而曰親親尊賢，其真孔子之禮意歟！冠義又曰：「繼世以立諸侯，象賢也，以官爵人，德之殺也。」能明此義，庶幾可以學禮。

論語，孔子告伯魚曰：「不學禮，無以立。」禮，何以能立乎？朱九江先生云：「禮，所以立身，卽以立國。」禮，何以能立身立國乎？今證之，士冠禮可明矣。禮記冠義一篇，卽所以釋士冠禮者，其言曰：「冠者，禮之始也，所以爲國本也。冠而字之，成人之道也。見於母，母拜之；見於兄弟，兄弟拜之；成人而與爲禮也。成人云者，將責成人禮焉也。責成人禮焉者，將責爲人子，爲人弟，爲人臣，爲人少者之禮行焉。將責四者之行於人，其禮可不重歟！故孝弟忠信之行立，而後可以爲人，可以爲人，而後可以治人也。」此段發明禮意之精。孔子之學，無處不以擴充人格爲本旨，學術由此出，政治有此出，禮制由此出，其義爲西方諸哲所未能夢見。近世之淺識末流，不明此意，專從禮文繁瑣不合時宜之點詆孔子，多見其不知量耳！

第二篇爲士昏禮，冠禮之義，是尊重個人人格，泯貴賤之界。昏禮之義，是尊重夫妻人格，平男女之界。今人動言女權，以爲西方之俗。其實西方之俗，並不尊女權。

尊女權者，莫如孔子之禮。近世易卜生之小說，膚淺西方人士之口，謂其能寫實也。然易卜生之名著「挪拉」，不啻暴露西方之俗，其家庭中之婦人皆為玩偶，絕無妻之人格存也。苟西方人士而識得有孔子禮經士昏禮之意義者，何至於此。士昏禮曰：「往迎爾相承我宗事，最帥以敬先妣之嗣。」其為尊重妻之人格何如耶！六禮雖繁重，今猶行之。夫是之謂文明。近之歐化者，則嫌其繁重而趨於簡單，反謂簡單為文明，此則吾所不解。吾以為昏禮不必避繁重，六禮亦實非繁重，必使男女之間，知合之不容易也。夫然後不輕於離。若合之太容易，則離之更容易。如不講文明，但求省手續，草草了事，則吾無責焉爾。若尚有文明兩字存於腦中，則吾以為六禮不得謂之文明。故士昏禮之義，今固不能違，即士昏禮之文，今亦不能棄。

士相見禮之義，與昏禮相同，所以重朋友之交也。朋友為五倫之一，其定交也，非泛泛焉。詩經兩谷風之篇，一刺夫婦失道；一刺朋友失道，可知絕交之事，古人視為痛心，慎之於始，重之以禮，欲其不輕離也。孔子禮意之深遠如此。後人失之，無怪割席相殺，方為刎頸之交，轉瞬又變為倒戈之友矣。

喪禮所以厚民德，其出發點全在於情感。淺識末流，天性漓薄，謂喪禮為粉飾

之文，吾所見留學生之沾染歐風者，往往廢喪禮而自表其真，更自炫爲文明，實則野蠻之甚，失其天性而已，無所謂真也。近世西方哲學，情感論大盛，所發揮人生真際，皆注重情感，而自稱研究歐學者，乃不識喪禮由於情感之義，竟敢廢之，可知彼輩之所謂歐學，亦非真學也。真通歐學，真認識情感者，吾知其必不輕廢喪禮。歐人未進於文明，吾人正宜引導之，安可廢我之文明，退於野蠻耶。喪禮之義，禮記三年問一篇，發之最明。其言曰：「凡生天地之間，有血氣之屬必有知，有知之屬莫不受其類。夫鳥獸失其羣匹，越月踰時焉，則必反巡過其故鄉，翔回焉，鳴號焉，蹢躅焉，踟蹰焉，然後乃能去之。小者至於燕雀，猶有啁噍之頃焉，然後乃能去之。故有血氣之屬者，莫知於人，故人於其親也，至死不窮。」此段透發喪禮由於情感之義。又曰：「若朝死而夕忘之，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夫焉能相與羣居而不亂乎？」由喪禮而推到亂源，可知禮意關係之重大，蓋世間未有所厚者薄，而所薄者能厚者也。歷史上之救國大英雄，多爲性情中人。亂國之人，無不天性滬薄。孔子曰：「喪與其易也，寧戚。」此全足厚民德之意，豈粉飾之文哉。

特牲饋食等篇，皆言祭禮。然不謂之祭，而謂之饋食，則事死如事生之義，此與

喪禮均發於情感。禮記祭統云：「夫祭，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生出於心也，心怵而奉之以禮，是故唯賢者能盡祭之義。」此情感之論也。又曰：「旣內自盡，又外求助，昏禮是也。故國君娶夫人之辭曰：請君之玉女，與寡人共有敝邑，事宗廟社稷，此求助之本也。觀此，益明冠昏喪祭之禮，是一套相承而來。」

鄉飲酒禮與鄉射禮實爲地方自治。鄉射重體育，於養成國民人格有關，今雖廢射，然各學校球隊之風，卽鄉射之遺意也。英國劍橋大學某教授，嘗言打球之好處，不祇注重體育，實足以養成立憲國民之模範。言其能各守規矩，秩然不亂，戒其有忌刻之心，與用陰險之術以取勝。學生在球場能守球德者，將來在議場，必能守黨德也。此言誠有至理。然以鄉射之禮意視之，彼猶偏而不全也。鄉射必先行鄉飲酒之禮。禮記鄉飲酒義曰：「非專爲飲食也，所以貴禮而賤財也。」——孔子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射義曰：「射者進退周旋必中禮，內志正，外體直。」又曰：「發而不中，不怨勝己者。」而今之學校球隊，則往往用術傷人以爭球，而球德之感人，猶未及古者之射德也。計義又云：「孔子射於豐場之圃，觀者如堵牆，使子路執弓矢出延射曰：儕軍之將，亡國之大夫，與爲人後者，不入，其餘皆入，蓋去者

半入者半。又使公罔之襄，揚解而語曰：幼壯孝弟，耆耋好禮，不從流俗，脩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蓋去者半，處者半。序點又揚解而語曰：好學不倦，好禮不變，耆耋稱道不亂者，不在此位也。蓋僅有存者。」觀此，則鄉射之禮意深遠哉。今雖廢射乎，苟通其義，以之改良學校球風，使勿以勝球而施女，則庶進化也。

燕禮示君臣平等之義。禮記燕義曰：「賓入中庭，君降一等而揖之。——禮無不答，明君上之禮也。」又曰：「禮無不答，言上之不虛取於下也。上必明正道以道民，民道之而有功，然後取其什一，故上用足而下不匱也。是以上下和親而不相怨也，和禮之用也。此君臣上下之大義也。」燕禮之精義如此。燕而大射，則大閱之義也。修武事以安國，用文德而偃之，其義至今猶適用焉。背之，則大亂之道也。

聘禮爲世界和平之義，公法弭兵之義，其消弭國爭之意，禮記聘義發之。聘義曰：「以圭璋聘，重禮也。已聘而還圭璋，此輕財而重禮之義也。」諸侯相厲以輕財重禮，則民作讓矣。聘義又合釋射之義曰：「聘射之禮，至大禮也。質明而始行，事日幾中而後禮成，非强有力者弗能行也。故强有力者，將以行禮也。酒清人渴而不敢飲也，肉乾人飢而不敢食也。日暮人倦，齊莊中正，而又敢懈怠，以成禮節。——故勇

最強有力者，天下無事，則用之於禮義；天下有事，則用之於戰勝。用之於戰勝，則無敵；用之於禮義，則順治。勇敢強有力，而不用之於禮義戰勝，而用之於門爭，則謂之亂人。刑罰行於國，所誅者亂人也。」此其爲義之精，宜淺識末流所能窺見哉。孔子曰：「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有子曰：「禮之用，和爲貴。」彼以繁重而爲禮咎者，讀此可以知省。

吾故謂禮經十七篇，其文不必泥，其意不能違也。禮記經解云：「婚姻之禮廢，則夫婦之道苦，而淫辟之罪多矣。鄉飲酒之禮廢，則長幼之序失，而爭鬥之獄繁矣。喪祭之禮廢，則君子之恩薄，而倍死忘生者衆矣。聘觀之禮廢，則君臣之位失，諸侯之行惡，而倍畔侵陵之敗起矣。」大戴禮盛德篇云：「凡不孝生於不仁愛，不仁愛生於喪祭之禮不明；喪祭之禮，所以教仁愛也。死且思慕饋食，况於生而存乎！」以下復論朝聘鄉飲酒昏禮等之重要，皆深明禮意，雖至今日猶不能廢者也。今日競言法治，無論人心壞亂，法治必窮，就令法治清明，與禮治比較，亦次一等。孔子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此法治也。又曰：「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此禮治也。世界今後如進化乎，必由法治而趨於禮治，斷斷無疑也。故禮經之

文，吾人不必拘泥，禮經之意，吾人萬不可忘。

禮經宜同禮記合讀。禮記冠義，即釋禮經之士冠禮。昏義，釋昏禮。問喪，釋士喪禮。祭義，祭統。釋特牲饋食，少牢饋食等祭禮。鄉飲酒義，釋鄉飲酒禮。射義，釋鄉射，大射禮。燕義，釋燕禮。公食大夫禮。聘義，釋聘禮。四制，釋喪服。蓋禮記爲禮家附記之書，其中多七十子後學之言，精粹者不少，能別擇之，足有裨益於經，但其中之駁雜者，則不能據爲典要耳。

周禮非孔子之古，不在禮經範圍內，故不論。後人以禮記、周禮合之，禮經並稱三禮，列於十三經中，實有錯誤。吾人不必從之。

十五 易經大義

孔子諸經，以易與春秋爲最聚精會神之作。易言高深之哲理；春秋，明改制之大業。子貢所謂：「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易與春秋，所以不常教弟子。史記言：「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皆異能之士也。」此可知易與春秋，特異於諸經。

詩經孔子刪定，其篇章完全爲舊日所有，非孔子新作也。書因舊史文，大半爲舊日所有，虞夏諸篇或出自孔子，然多以舊史文爲本也。禮爲孔子制定，亦因周制。春秋，則取舊史文而筆削之。惟易則除卦畫外，其卦爻彖象之詞，完全出自孔子。孔子之用精神於易可知矣。論語謂：「假我數年，卒以學易，可以無大過。」學者玩其象而繫之詞之謂也。孔子以前，卦畫之外，未嘗無詞，然必不完備，必不精深。孔子所不取。孔子有意於發明易象，故卦詞之外，復作爻詞，彖詞之外，又作象詞。史記謂：「孔子晚而好易，讀之，韋編三絕。」其用功之勤可知矣。

公至今二千年，學者多從其說，謂文王作卦詞，周公作爻詞，孔子作十翼，此認真荒謬之論。先要辨明此點，而後易義方明。

(一) 卦是伏羲所畫，伏羲畫卦僅有三畫。如☰為乾，☷為坤，☳為震，☵為艮，☱為坎，☲為離，☴為巽，☱為兌是也。伏羲之卦畫祇此。

(一) 重卦由於文王，何謂重卦？將三畫之卦，重卦為六畫也。如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重☵為☵。繫詞傳所謂：「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蓋六畫成卦，故有六爻也。故又☰為☰☰，☲為☲☲，☱為☱☱，☵為☵☵，☶為☶☶，☷為☷☷。謂之「易六畫而成卦」。既重三畫為六畫，復將八卦重為六十四卦。如乾與坤重為泰，☰☰所謂天地交泰也。乾與震重為大壯，☳☳所謂雷在天上，大壯也。乾與艮重為大畜，☶☶所謂天在山中，大畜也。乾與坎重為需，☵☵所謂雲上於天需也。乾與離重為大有，☲☲所謂火在天上，大有也。乾與兌重為夬，☱☱所謂澤上於天夬也。乾與巽重為小畜，☱☱所謂風行天上，小畜也。餘卦照此類推，此皆文王所重，并非伏羲自重也。

(一) 卦詞孔子所作，何謂卦詞？每卦下所繫之詞是也。如乾卦之下曰：

元亨利貞。坤卦之下曰：「坤元亨，利牝馬之貞，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此所謂卦詞也。六十四卦皆有可類推，皆爲孔子所作，并非文王所作也。文王祇重卦，文王并不作卦詞。

(一) 爻詞孔子所作 何謂爻詞？每卦六爻之下所繫之詞是也。如乾卦：「初九，潛龍勿用。」「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坤卦：「初六，履霜堅冰至。」「六二，直方大，不習，无不利。」等詞是也。凡各卦六爻之詞，皆孔子所作，并非文王作，亦非周公作。

(一) 象詞孔子所作 何謂象詞？如乾卦之「彖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等詞是也。各卦皆有此爲孔子所作，向來無異詞。

(一) 象詞孔子所作 何謂象詞？有大象，有小象。大象者，每卦下之象曰，如乾卦之「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等詞是也。各卦皆有之。小象者，每卦六爻之下之象曰，如乾卦之「潛龍勿用，陽在下也。」等詞是也。各卦皆有之。此爲孔子所作，向來亦無異詞。

故卦詞、爻詞、象詞，皆爲孔子所作。西漢諸儒所講皆如是，東漢初諸儒所

講亦如是。試徵之史記。孔子世家云：「孔子晚而喜易，序象繫爻。」象，卽卦詞也。繫，卽爻詞也。象，卽象詞也。故分言之，有卦詞象詞之別。合言之，卦詞亦可謂之象詞。又分言之，有卦詞爻詞之別。合言之，卦詞爻詞亦可謂之繫辭。繫辭傳曰：「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以明吉凶。」此指卦詞爲繫詞之證也。又曰：「繫辭焉以斷吉凶，是故謂之爻。」此指爻詞爲繫詞之證也。觀孔子世家所言，則司馬遷以卦爻象象之詞，皆爲孔子作可見矣。

又徵之王充論衡云：「伏羲作八卦，文王演爲六十四，孔子作象繫爻，三聖重業，易乃具足。」此王充之說，與司馬遷同。

司馬遷之父司馬談，親受易於楊何，故史記於易之傳授，比諸經特詳。史遷之於易，必知之較確，其言必可信。司馬遷爲西漢武帝時人。王充爲東漢初人。西漢諸儒，無有以卦詞爻詞爲文王周公作者異說之倡，始自鄭康成。

鄭康成蓋主張神農重卦者。彼旣尊文王重卦之事業而與神農、文王於易無所事事，於是不得不奪孔子所作之卦詞爻詞而歸之文王。此鄭氏倡異說之原因也。鄭氏曷爲忽然主張神農重卦，彼爲繫辭傳所誤也。繫辭傳云：「包犧氏沒，神農

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鄭氏據此，以爲神農重卦之證。不知此乃追溯之詞，並非序述神農重卦之事也。朱子語類云：「言結繩而爲網罟，有離之象，非觀離而始有此也，又不是先有見乎益而後爲耒耜也。」朱子之說，最爲通達。譬如風行水上，是天地自然之象，後人從此象而想到船，是刻木爲舟，刻木爲楫，蓋取諸渙矣。不必先有渙卦而後造舟楫也。故執繫辭之詞，而謂神農重卦，此鄭氏之拘迂也。

司馬遷、揚雄、班固、王充，皆謂文王重卦，無有謂神農重卦者。史記周本紀云：「西伯卽位五十年，其因羑里，蓋益易之八卦爲六十四。」又曰：「列傳云：『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此史遷主張文王重卦之說也。揚雄法言云：「易始八卦，而文王六十四。」此揚雄主張文王重卦之說也。漢書藝文志云：「至於殷周之際，紂在上位，逆天暴動，文王以諸侯順命而行道，天人之占可得而效。於是重易六爻。」此班固主張文王重卦之說也。論衡云：「伏羲作八卦，文王演爲六十四。」此王充主張文王重卦之說也。故自西漢至東漢之初，無不主張

文王重卦者，已成定論。鄭康成生東漢之末，乃獨倡異說，謂神農重卦，此何足信哉！自鄭氏倡異說之後，至孫盛又倡異說，謂大禹重卦。王弼更倡異說，謂伏羲自重卦，益支離多事矣。史遷時代，早於鄭玄、孫盛、王弼數百年。凡說古事，當以時代較早之人爲較可信。與其信鄭玄、孫盛、王弼，何如信史遷、揚雄、班固、王充。故今定重卦之人爲文王，無可疑者。

鄭氏謂卦爻詞爲文王作，有極不可通者。蓋爻詞多用文王以後之事也。如升之六四云：「王用享于岐山。」明夷之六五云：「箕子之明夷。」旣濟之九五云：「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淪祭。」凡此皆非文王所當言。故謂文王作爻詞，不可通。於是鄭衆、賈逵、馬融等又謂卦詞是文王作，爻詞是周公作。則皆東漢古文家之異說也。鄭玄之說既非，鄭衆、賈逵、馬融等之說更非。

更以王制證之，可知文王未嘗作卦詞。王制云：「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並未有言易。若使文王於易已作卦爻詞，則易已大明，當如後世欽定御纂之書，頒之學官以教士子矣。何以造士祇有詩書禮樂而不及易耶？何其不順先王耶？卽以反證，可知易在當時祇有卦

畫，而未有卦詞爻詞，故不容易立教。必俟孔子贊之，而是道始大明。孔子以前，說易者縱有其詞，亦必不完備，祇爲口說而已。著之詞而成爲今日之文，必自孔子始也。

今所講爲易經大義，曷爲一字未有及於大義而先辨明，無以見孔子作易之大業。自鄭康成倡異說，奪孔子大業而予文王；鄭衆、賈逵、馬融等更分之周公。二千年來學者多宗之。易道漫漫長夜二千年矣。今講易經大義，必先復西漢諸儒之舊說，先定卦爻詞爲孔子所作，此實爲說易第一要義。

易之爲書，比諸經難明。自漢以下，說易之書汗牛充棟。清代四庫著錄，易部亦占最多。學者苟不識門徑，則讀易十年終無所得。以自來說易之書，非惑於漢儒之纖緯術數；則惑於宋儒之先天太極。二者皆爲易之魔道。若不掃除二者，則不能明白易之大義。即使能掃除二者，然專主於理，而忽略象數，甚或遁於老莊，或空言心性，或偏說史事，則於易之大義，亦終不明。淺陋者更祇以卜筮言易，謂卜筮盡易之道矣。此皆後儒之錮蔽，於易義相去甚遠也。

今欲明易之大義，當先解釋易之一字。易繫辭傳云：「易者，象也。」此句爲全

部易經之關鍵，何以謂之象？繫辭傳云：「懸象著明，莫大乎日月。」故日月者，象也。易之成字，古文從日從月，卽取日月之象。何以取日月之象乎？繫辭傳云：「法象莫大乎天地。」而天地之間，則不外陰陽。日月則陰陽之著明者也。此易字至明至確之解。後儒不明此義，而多生枝節，以爲之解釋。如易緯之謂易字含三義：一變易之易；二不易之易；三易簡之易。易後來復有添數義者，曰移易之易，曰交易之易，雖皆可以通，然非其原義也。通其原義，則此數義者，皆可包括也。

易既法象陰陽，故畫卦從陰陽出。繫辭傳云：「易有太極。」太極者，陽也。說文云：「極，棟也。棟者，屋上橫梁。故象形以一畫爲陽，卽太極。非宋儒黑白圈之太極也。」「是生兩儀，」則極之對象，如一爲陰是也。易之陰陽，不外如此。於是由此而變化莫測矣。由一陰一陽而生出八卦，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皆取天地自然之象，（一如風雷水火之類，一與物象所引起之意象。一如地中有山謙，君子以裒多益寡之類，一蓋象之繁贊，由日月而推之，充塞天地之間矣。）故曰：「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此易義之至切，確至精深，亦至明白也。

由是而推之，則人類一切器物制度皆從象出；一切道德禮俗，皆從象出；一切

文化，皆從象出。例如風行水上，渙象也；而舟楫發明，山下出泉，蒙象也；而兒童教育發明，天風姤象也。其王者以施命四方，天在山中，大畜象也；而君子以之多識畜德。凡此之類，卦卦皆然，易象之關係如此。

又由是而生變動。變動者，易之大義也。凡天地萬物一切之變化，皆起於動，不動則不變。而動之兩種原力，不外陰陽。故曰：「一陰一陽之謂道。」又曰：「剛柔相推而變化生。」又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蓋時時刻刻變。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乎！不捨晝夜。朱子曰：天地之化往者過來者續，無一刻之停。佛說念念不絕，剎那之間，過去現在將來。此易之要義也。

觀其象，推其變，而占與辭於是可知也。繫辭傳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尚其占。」此之謂也。

何以謂之以言者尚其辭乎？蓋辭有斷定之義。故曰：繫辭焉以明吉凶。又曰：辭也者，各指其所之之者，趨向也。又曰：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又曰：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以此而知辭之作用，斷定一趨向，而使人從之，積極則鼓天下之動，消極則禁民爲非。蓋易者，成大業之書也。此以言尚其辭之義也。

孔子謂學易能寡過，其要義在此。蓋人生過惡之大者，在游移不定，動於利害而不明是非。今日以甲爲利則變宗旨而趨之，明日以乙爲利，復變宗旨而趨之，變則變矣，而不能斷此易義之所不取也。易義雖尚變，而先尚辭。辭者，斷定之謂。不許游移，不許浮滑，不許趨避，不許取巧，否則不能謂之變。觀於日月，時時刻刻變動，而有一定之軌道，若出乎軌道而變，則乾坤或幾乎息矣。今人之過惡叢脞，爲害國家人羣者，其原卽由於亂變，有失尚辭之義。故其言之不通，行之爲禍，大業無成，祇有鼓動天下之民爲非而已。此與易義至相反者也。

此義明，然後可以尚變。此義明，然後可以尚占。蓋謂易紙爲卜筮，而其包含高妙精深之哲理既如此，包含歷代典章文物之制作又如彼，則豈徒卜筮哉。易爲君子謀，不爲小人謀，故占辭皆曰利貞，曰貞吉。蓋貞則利，不貞則不利；貞則吉，不貞則不吉。易者，真是君子成大業之書也。以卜筮尚其占，其意義又如此。能以如是說易象，則破碎支離之象可以不惑也。象如是數亦如是。象數皆所以明理，若舍理而言象數，則破碎支離，爲易之魔。若舍象數而言理，則談空說玄，亦爲易之魔。

易義既明，則可以講讀易之法。

孔子說易，重人事，講義理，讀今繫辭傳所解十六卦十八爻之辭，可明白矣。漢初諸儒說易，皆重大義。自京房倡爲異說，託之孟喜、焦贊得隱士之傳，亦託之孟喜。於是陰陽災異，卦氣納音，納甲，飛伏，世應，等怪論漸興。其後雖以鄭君之樸實，亦大倡爻辰，此等皆於易之大義無關。吾謂之方士易。苟讀易而從此下手，則終身不明易道，故非先掃除之不可。黃宗羲象數論序云：「降而焦京，世應飛伏動爻五體五行，納甲之變，無不具者。吾讀李鼎祚集解，一時諸儒之說，蕪穢康莊，使觀象玩占之理，盡入淫瞽方伎之流，可不悲乎！」清儒皮錫瑞云：「焦京之易，出於陰陽家之占驗，雖應在事後，非學易之大義也。」可謂知言。

自陳搏得道家之圖，創爲太極河洛先後天之說。邵康節復推演之。雖以朱子之明，亦爲所惑。本義開卷，即列九圖。元明以其書取士，學者風從其說。於是七百年來，談易之士，開口即及先後天，此至可怪駭之事也。夫河圖洛書，自古不傳，秦不焚，易斷無獨焚易圖。漢儒既不得見，陳搏在千載下，則安從得之？其爲誣妄何待言。朱子以其數合於易而信之，殊不知天地之數不出奇偶，任舉一義，皆有說可通，愈推而愈有理。圖書之學，縱橫反覆，皆通易數，不外此耳。但以此說易，則不可。清儒胡渭

曰：「易之所謂象數，著卦焉而已。卦主象，著主數，二體六畫，剛柔雜居者，象也。大衍五十四營成易者，數也。經文粲然，不待圖而明。若朱子本義所列九圖，乃陳搏、邵康節、劉牧之象數，非易之象數也。」故世歷飛伏卦氣納音等，爲漢人之方士易。河圖洛書先天後天等，爲宋人之道士易。今當一切掃除之，然後讀易，不入於魔道。（先天諸圖，元儒陳惠潤已門之，謂其雜於參同契爐火之說。蓋道家借易理以爲修煉之術。清儒如毛奇齡、黃宗羲、胡渭、張惠言等，辨之尤詳。）

漢人之方士易，王弼已掃除之。宋人之道士易，程傳亦掃除之。故今讀易，宜讀程傳。顧炎武謂見易傳十家，未有過於程傳者，以其說理最精也。弼注盡掃漢人卦氣爻辰，納甲飛伏，世應之說，頗有推敲廓清之功。然弼注之可議者，在不切人事，而雜玄虛，故不如程傳之說理樸實。但弼爲青年著作家，死時不過二十四歲，古今中外學者成就之早，恐再無第二人能及之，是亦可致敬者矣。弼不注繫辭以下諸傳，（今十三經注疏本，繫辭以下用韓康伯注一經傳亦然。蓋以繫辭傳非孔子所手定，而爲七十二弟子所記，或七十二弟子後亦容有加入，故不能與孔子所作之卦詞爻詞象詞相混也。然繫辭傳實爲說易之精理名言，但其中凌亂無次，故仍

須分別觀之耳

今之繫辭，漢人謂之易大傳。史記太史公自序云：「易大傳，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途。」卽今繫辭傳不知何時刪去傳字。於是後儒遂以爲孔子所作，此後儒之錯誤也。

繫辭傳既非孔子作，文言亦非盡出孔子。文言中頻有子曰，與繫辭傳同。其爲弟子所記有明徵矣。文言之亢龍有悔，與繫辭傳重，其爲弟子所記益明。說卦後出，史有明文，斷非孔子所作，必爲經師雜亂。其所論八卦方位，與卦氣圖合，或者爲焦貢京房等竄亂，亦未可知。序卦雜卦，則完全非孔子言。後儒妄爲十翼之說，不可從也。十翼兩字，始見於顏師古漢書注，張守節陸德明等遂定上象下象，上象下象，繫下繫文言說卦序卦雜卦爲十翼。自是而有孔子作十翼之說，歷唐宋元明清至今，認爲定論，其實則無稽之言也。兩漢諸儒無十翼之說，歐陽修謂不知始自何人，以今考之，大約出東漢以後。故今日吾人讀易，宜認定卦爻象象之詞，皆出孔子，非出文王周公。文言繫辭，不盡出孔子。說卦亦不盡出孔子。序卦雜卦，則完全不出於孔子。無所謂十翼。庶幾求易之大義，思過半矣。

易義變動不居，不能呆說，神而明之，存乎其人，易義更無窮盡也。

十六 春秋大義

春秋一經，比易經尤爲難明。驟讀之，固不知其用意之何在，卽細繹之，亦難得其要義之所歸。儒家謂王荊公詆毀春秋爲「斷爛朝報」。荊公是否真有此語，無憑據以證實之。然春秋之形式，確爲「斷爛朝報」。乍讀春秋經文，而未明春秋經義者，我敢斷多數學者對於春秋，皆難免有此思想也。今試錄春秋第一篇經文如下：

元年，春，王正月。

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鄢。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賈。

九月，及宋人盟于宿。

冬，十有二月，祭伯來。

公子益師卒。

以上爲春秋第一篇隱公元年之經文。驟讀之，有何意味？經文僅七條，合計之寥寥六十二字。大義何在？細繹之，終無所得。統計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間，經文一千餘條，一萬九千餘字，所記會盟征伐之事，可以此類推矣。以形式求之，豈非「斷爛朝報」乎？故讀春秋而不知門徑，茫無下手處，徒熟讀經文，無用也。雖尋玩經文，恐亦難有所得也。

朱子嘗云：「春秋不可解。」此言但按經文而求之，確有不可解者在也。如鄭伯髡頑爲大夫所弑，而春秋不書弑。楚棄疾弑其君虔，而春秋書公子比。諸如此類，驟看之，春秋似顛倒是，非誠不可解矣。故讀春秋者當求其義，不當求其文。試觀傳記，稱引詩書皆述經文。獨至春秋，則偏周秦兩漢諸家傳記，與及史書之所稱述，皆未嘗引文，但稱春秋之義，可知春秋與他經不同，非有師傳，不容易知其義。若祇按經文求之，難免買櫝還珠之謂也。孟子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丘竊取之矣。」此爲讀春秋之最大關鍵。苟不明其義，而區區於其事其文，則必錮蔽而不可通也。易與春秋，孔子皆不常教弟子。論語云：「子所雅言，詩書執禮。」史記云：「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皆異能之士。」

也。」可知詩書禮樂爲普通，易與春秋爲特別。非資質聰穎，好學深思，不容易領悟也。易有卦爻象象之詞，其蹊徑可尋。設卦觀象，雖無達占學者，猶可按詞玩味。春秋之難在全憑口說，至漢世而始著竹帛，非求本師，直無從讀起。漢書藝文志云：「有所褒譖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蓋春秋之義，不在經文而在口說，雖劉歆亦不能不承認之矣。

吾人旣知春秋之難讀如是，不能專求之經文。然則自孔子沒後，至於漢世，春秋之義，傳之者何人？吾人不能不注意。孟子傳孔子之學者也。然孟子之說春秋，祇有一言曰：「春秋，天子之事也。」餘外口說，孟子不傳。史記儒林傳曰：「孔子因史記，作春秋，以寓王法，其辭微而指博，後世學者多錄焉。」據此，則太史公亦但知後世學者錄春秋口說而已。七十子後誰爲傳人，已難詳考。儒林傳又云：「言春秋於齊魯自胡母生，於趙自董仲舒。」又云：「漢興，至於五世之間，唯董仲舒爲明於春秋，其傳公羊氏也。胡母生，齊人也，孝景時爲博士，以老歸教授；齊之言春秋者，多受董仲舒。」據此，則漢興以後，春秋祇有公羊、穀梁二家，而董仲舒傳公羊爲最明。漢

世之治春秋者，皆仲舒之支與流裔也。吾人今日在數千年後，欲知春秋大義，自當求之於董子。

然自劉歆抑公穀二家而獨伸左傳，於是公穀與左傳之爭，成爲春秋一件大案。東漢以來，學者多惑於劉歆之說，董子之學，遂爲劉歆所埋沒。杜預服虔之流，皆注左傳。永嘉之後，杜服爭長，公穀二家，有書無師，傳授益微。至於唐代，啖助、趙匡，則并三傳而棄之。所謂「春秋三傳束高閣，獨抱遺經究終始」，春秋之義至是益不明。董子之學固無人提及，乃并董子之人而亦忘之矣。韓愈作原道，其視揚雄在學術上之位置，乃高出於董子，誠爲異論矣。南海先生云：「後世之道術不明，統緒不著者，皆韓愈粗疏滅裂之罪也。」自孔子後千年，愈舉孟荀，而以揚雄蟲其間，宋儒紹述其說，一若千餘年來無聞道也者。信如斯言，則是孔子大教已滅絕，豈復能光於今日哉？夫呂氏春秋，與韓非子皆作於戰國之末，孟子已沒矣。而呂氏春秋稱「孔子弟子充滿天下，彌塞天下，皆以仁義之道教化於天下」。韓非子稱「儒分爲八，有孟氏之儒，有顏氏之儒，有子夏氏之儒，有張氏之儒，漆雕氏之儒，仲良氏之儒，孫氏之儒，樂正氏之儒」。不特孟子有傳，七家亦有傳焉。董子集春秋之大成，得孔子

微言大義論曰說春秋辭曰「亂我書者董仲舒。」亂者治也。卽論語稱「予有亂臣十人」之亂。今觀董子天人三策，言道出於天，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故劉向以爲伊呂之才。王充謂孔子之文傳於仲舒。朱子亦極推其醇粹，乃韓愈獨不知之而擯之，何其妄也！揚雄於君國則以美新投閣，於經學則爲劉歆欺始徒以法言舉微論語，美言好市。韓愈乃舍江都而以之與蘭陵並擬，人旣不於倫，寶康匏而棄周鼎。豈知孔子之大道在春秋，兩漢之治以春秋。自君臣士大夫政事法律言議，皆以公羊爲法。至今律猶從之。公羊博士之傳編天下，雲礪百萬，皆出江都，而韓愈獨不見不聞，又何其蔽乎？由元明以來，五百年治術言議，皆出於朱子，蓋朱子爲教主也。自武章終後，四百年治術言議，皆出於董子，蓋董子爲教主也。二子之盛，雖孟荀莫得比隆。朱子生絕學之後，出於嚮壁，尊四書而輕六經，孔子末法，無由一統，僅如西蜀之偏安而已。董子接先秦老師之緒，盡得口說、公穀之外，兼通五經。蓋孔子之大道在是，雖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聖人全體不可得而見，而董子之精深博大，得孔子大教之本，固不能掩也。」此言推崇董子，可謂備至。亦是至言。吾人今日必先明白此，然後知由董子而求春秋之大義，否則捨董子而言春秋，求之左傳，固無所得；

三傳束閣，更無所得。若夫宋代孫明復、蕭楚、胡安國諸儒之說春秋，乃僅發尊王攘夷，寥寥數義，於史遷所云「春秋成文數萬，其旨數千」，皆付缺如。趙汸作春秋金鎖匙，仍鑿枘而不能入。春秋之義，闇絕久矣。又何怪有斷爛朝報之譏？夫入沙漠而不求嚮導，涉大海而不得羅針，其迷罔而不知方，固其所也。故吾人今日第一當明孟子之言。孟子謂「春秋天子之事」，此一語包括孔子作春秋大旨，雖不傳口說，而其義已炳若日星矣。史遷聞春秋於董子，故史記儒林傳云：「作春秋以寓王法」，此卽「天子之事」之意也。所謂多非常異義可怪之論，則董子春秋新王改制之說也。若既明孟子之言，則新王改制不必詫之爲非常異義可怪，謂春秋之義，董子所傳，與孟子同，亦無不可也。

今當本之董子，揭出春秋之義。

董子云：「仲尼之作春秋也，上探正天，端王公之位，萬民之所欲；下明得失，起賢才，以待後聖。故引史記、理往事，正是非序王公。史記十二公之門，皆衰世之事故，門人惑。孔子曰：『吾因其行事，而加乎王心焉，以爲見之空言，不如行事博深切明。』又曰：『春秋之道，大得之則以王，小得之則以霸。霸王之道，皆本於仁。仁，天心。』

故次以天心。愛人之大者，莫大於恩惠而豫防之。」此兩段見董子春秋繁露俞序，揭出春秋大義，在於「加乎王心」四字與「仁」字。蓋春秋爲天子之事，假位號以正人倫。「加乎王心」云者，以聖人之心爲王心，加之於十二公二百四十二年間之行事，卽素王改制一統天下之義也。於此而最要緊者，在辨仁與不仁。仁則愛人，愛人則不欲人之痛苦，故思患預防以制止天下之亂。對於不仁而亂天下，製造人民痛苦者，則疾惡之，誅滅之。夫是之謂王心。仁之大者則爲王，仁之小者則爲霸；不仁則斷不能王，亦不能霸。王者，天下歸往之謂，無一夫之不獲，在於升平太平之世；霸者先務定亂，一時未底於盛治，在於據亂之世，故春秋有三世之義，由據亂而升平而太平。

今試舉隱元年第一條經文釋之。經云：「元年春，王正月。」公羊傳云：「元者何？君之始平也。春者何？歲之始也。王者孰謂？謂文王也。曷爲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正月也。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公何以不言卽位成公意也。何成乎公之意？公將平國而反之桓，曷爲反之桓？桓幼而貴，隱長而卑，其爲尊卑也微。國人莫知。隱長又賢，諸大夫扳隱而立之，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也。且如桓立，則恐

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故凡隱之立，爲桓立也。隱長又賢，何以不宜立，立嫡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桓何以貴，母貴也。母貴則子何以貴，子以母貴，母以子貴。」此段公羊傳文，解釋經文六字之義。吾人今當明白者：（一）以元統天，元之義爲仁，從二從人。其爲文與仁同。所別者，在天言之謂之元，在人言之謂之仁。以元統天，卽以仁統天。天統於仁之內，所以見仁之大。天統於仁，天心亦統於仁，故曰：「仁爲本。仁，天心，故次以天心」也。此與上古時代迷信天神，尊天以臨人者不同。彼以天爲主，屈人而奉之。春秋之義，則以仁爲主，包天而統之也。（二）改制稱王，王卽孔子，從質言之，謂之素王。從文言之，謂之文王。正月，爲周正月。王，爲春秋新王。先言王，而後言正月，所以明春秋繼周。以新王當一代，故曰大一統。（三）不書卽位。若以事實言之，則隱公明明卽位，不得謂之不卽位。然春秋新王，則不取其卽位之事，而示其不卽位之義，就隱公而言，則謂之成公意，就春秋方面言，則能犧牲大位成功不居，謂之仁，謂之春秋之義。故春秋予之。傳文「公將平國而反之桓」，表白出仁者之用心，此春秋所取之義也。此三義既明，更當分別義與事。孟子嘗言：「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丘竊取之。」今以此條經傳言之，春秋之義，祇取「隱

爲桓立，平國而反之桓。」所以示犧牲大位，成功不居之仁。若夫隱之應立與否，隱之應讓與否，隱與桓之嫡庶問題如何，其地位貴賤，人格賢不肖如何，此屬於事，不屬於義。隱是否真有平國反桓之心，抑或始有之而終變，抑或有其心而不善處桓，其後卒至於被羽父之弑，此皆屬於事，不屬於義。善讀春秋者，先求其義焉。義既得矣，則事爲筌，不必斷斷追求之。有時事合於義，固益可以證讓；有時事乖於義，則不必因事而疑義。卽如隱公之事，在公羊言之，則曰：「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桓以母貴。」故主張桓宜立，隱不宜立，在穀梁言之，則曰：「先君之欲與桓，非正也邪也。雖然，旣勝其邪心以與隱矣，已探先君之邪志而遂以與桓，則是成父之惡也。兄弟天倫也，爲子受之父，爲諸侯受之君，已廢天倫而忘君父，以行小惠，曰小道也。若隱者，可謂輕千乘之國，蹈道則未也。」則主張隱宜立，桓不宜立。公穀二傳經師之爲說，既不同。若讀春秋者，捨春秋之義，而惟執此等事，計較辯爭，豈非失魚而爭筌哉？隱與桓孰爲應立，孰爲不應立，皆事之範圍。惟隱立爲桓，將平國而反之桓，則爲義之範圍。就義而論，公穀皆同。穀梁傳曰：「公何以不言卽位成公志也。焉成之言君之不取爲公也。君之不取爲公何也？將以讓桓乎。」夫「不取爲公，將以

讓桓。」即是將「平國而反之桓。」此春秋之義，公穀二傳均知之，故其爲說同。若其事，則各有所見，各有所批評，則其爲說不同。讀春秋者，若不明白此，則必入魔障，可不可以通春秋？

再舉「鄭伯克段于鄢」一條經文言之。公羊傳曰：「克之者何？殺之也。殺之則曷為謂之克？」大鄭伯之惡也。……段者，何？鄭伯之弟也。何以不稱弟？當國也。」穀梁傳曰：「克者何？能也。能殺也。何以不言殺？見段之有徒衆也。……段，弟也。而弗謂弟公子也。而弗謂公子，貶之也。段失子弟之道矣。賤段而甚鄭伯也。」此條可與隱公不書卽位作一個反證。此條一面甚鄭伯之不仁，至於逐其弟。一面誅段之不仁，至於欲當國而奪其兄之位。兄弟天倫也。位，則富貴權勢之所寄也。爲爭富貴權勢之故，而戕其天倫骨肉之親，人之不仁，孰有大於是。故春秋不能不誅之。由此而足證隱之讓桓，爲春秋所予成其志而不書卽位，此輕位重仁之深意，亦以見位之爲天下國家禍。吾人試一翻檢數千年歷史，至於現代，大禍之釀成，生民之塗炭，孰非由爭位而起。大者帝位，小者區區百里之官位。乃至極微極末月薪數十元之牛馬位，大有大爭，小有小爭。天下騷動，日尋干戈，其大也。促膝談笑之間，飲食微逐之際，

口舌以起，憤而忘身，其小也。大則大不仁；小則小不仁。孰能讓者？孰能有功而不居者？春秋借隱公以明義，在於有位而不卽，將平國而反之桓。蓋以能平國則未有不據其國者，未有肯反之人者。能平國而反之桓，此其所以爲大仁之讓。春秋開宗明義，故借之以示天下之公明，大位之不可貪戀。「因其行事，加吾王心。」此真王心也。淺者不察，但以得位爲王，而不知得仁爲王。是王其所王，非春秋之所謂王。善讀春秋者明此，然後知聖人之心，非祇在正二百四十二年間之亂，而欲永致天下於太平也。

春秋既貴讓而惡爭，故恃兵力而滅人之國，春秋所不許。隱二年書「無駁師入極」，公羊傳曰：「無駁者何？展無駁也。何以不氏？貶曷爲？曷爲？疾始滅也。始滅昉於此乎？前此矣。前始則曷爲始乎此？託始焉爾。曷爲託始焉爾？春秋之始也。」穀梁傳曰：「入者，內弗受也。極國也。苟焉以入人爲志者，人亦入之矣。不稱氏者，滅同姓，貶也。」此爲春秋疾滅國之義。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天下洶洶，兵役不息，其大病因，在於恃兵力而欲入人之國。「苟焉以入人爲志者，人亦入之。」此所以循環報復無已時，無歲而不有戰爭也。董子曰：「春秋之所惡者，不任德而任力，驅民而

殘賊之。其所好者，設而勿用，仁義以服之也。詩云：弛其文德，洽此四國。此春秋之所善也。夫德不足以親近，而文不足以來遠，而斷斷以戰伐為之者，此固春秋之所甚疾，以皆非義也。春秋愛人，而戰者殺人，君子奚說善殺其所愛哉？故春秋之於偏戰也，猶其於諸夏也。引之魯，則謂之外。引之夷狄，則謂之內。比之詐戰，則謂之義。比之不戰，則謂之不義。故盟不如不盟，然而有所謂善盟。戰不如不戰，然而有所謂善戰。不義之中有義，義之中有不義，辭不能及，皆在於指，非精心達思者，其孰能知之？」（此段見繁露玉杯）此董子痛發春秋無義戰之義，與孟子同。春秋致太平之旨在是矣。夫戰不祗傷殘民命，實破壞國家文明。積久培養之文化，一經大戰之後，百年不能復。物質上之受禍猶小，精神上之受禍最深。久戰之國，可以驅人類而反之野蠻。春秋所以甚疾之，固為保存現在，亦以保全既往，不忍其斷續也。文武之道，盡於今夜。歷陽之神都，將化為湖，皆戰禍使然。既往之文明，斷而未續，即是將來之文明，死而不生。其為禍豈獨現在區區之短時間？春秋欲致太平，故譏戰而疾滅國，此其義至深切著明矣。

太史公曰：「春秋成文數萬，其旨數千，皆大義也。」以上所舉，僅其一二，然實

爲總義焉。其他則不勝枚舉，然執此而推之，則春秋可以通。

董子尚有一言，明春秋通義者曰：「春秋之常辭也。」不予以夷狄而予中國爲禮。至邲之戰，偏然反之，何也？曰：春秋無通辭，從變而移。今晉變而爲夷狄，楚變而爲君子，故移其辭以從其事。」（繁露竹林）又曰：「詩無達詁，易無達占，春秋無達辭，從變從義，而一以奉仁人。」（繁露精華）必明此義，而後可以讀春秋，否則執一而拘之，不可以通。

董子又曰：「春秋，義之大者也，得一端而博達之。」（繁露楚莊王）又曰：「爲春秋者，得一端而多連之，見一空而博貫之，則天下盡矣。」（繁露精華）此春秋之義，所以達之萬世，而爲致太平之書也。若執事而違義，不能博其旨，則二百四十二年間會盟征伐之陳迹，語焉不詳，何足以盡天下之變。明此義而讀春秋，思過半矣。

